

筑牢防灾减灾防线，守护人民生命安全

今年5月12日是第18个全国防灾减灾日，主题是“人人讲安全、个个会应急——提高防灾减灾救灾能力”，5月11日至17日为防灾减灾宣传周。这一主题，既是对防灾减灾工作核心目标的精准提炼，更是对提升全社会防灾避险能力发出有力召唤。

防灾减灾宣传周期间，我省各地各部门组织开展了一系列丰富多彩、务实高效的防灾减灾救灾宣传教育活动，推动安全知识从“纸面”走向“地面”，提升全社会防灾减灾意识。在全球气候变化加剧、自然灾害多发频发的背景下，防灾减灾工作要摒弃“灾害离我远”的侥幸心理，必须以更坚定的决心、更科学的举措、更务实的作风，构建全社会共同参与的防灾减灾防线。

要坚持预防为主，下好先手棋。各地各部门应强化源头管控，将安全韧性要求融入国土空间规划，加强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和隐患排查治理。在山区、丘陵区等地质灾害易发区域，要定期开展巡查监测，对高风险点采取工程治理措施；在城市建设中，要完善排水防涝体系，提升城市应对内涝的能力。同时，各地还要加强监测预警体系建设，提高预报精准度，让科技成为防灾减灾的“千里眼”“顺风耳”。

要提升应急处置能力，打好主动仗。当灾害来临时，快速高效的应急处置是减少损失的关键。健全应急指挥机制，强化专业救援力量建设，配备充足的应急物资，才能确保在关键时刻拉得出、冲得上、打得赢。针对不同灾种、不同场景开展实战化演练，提升应急队伍的协同作战能力和群众的自救互救技能，使应急技能成为公众的“肌肉记忆”。

要凝聚全民力量，织密防护网。防灾减灾不是政府部门的“独角戏”，而是全社会的“大合唱”。各地各部门要持续加大防灾减灾救灾宣教活动的力度和深度，采取贴近群众、互动性强、科技感足的方式，让防灾减灾知识入脑入心，营造“人人讲安全、个个会应急”的浓厚氛围。

在迈向中国式现代化的征程中，安全是发展的前提。防灾减灾救灾工作永远在路上，只有形成政府主导、社会参与、全民行动的良好局面，才能不断提升抵御灾害的能力，为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保驾护航。

主管单位：陕西省应急管理厅

编印单位：陕西省应急管理与安全生产协会

《陕西应急管理》编委会

主 任 李雄斌

副主任（按姓氏笔画排序）

牛子仲 王友志 张 勇 张 涛 张 巍

李 涛 李虎平 李忠宏 孟中华 赵化龙

高 莉

编委（按姓氏笔画排序）

王 涛 王九鸣 乐 荣 史朋宣 张兴华

李海洋 李志杰 陈维军 杨满卫 明道煜

贾俊芳 谢 冬

主编：肖来朋

编辑部主任：刘永宏

编辑部副主任：徐 涛

编辑：朱陈晨 冀浩楠 何永丽 成凤丽 杨 颖

郭 琳 罗 悦 任一旭

实习编辑：黄泽蒨 刘 蕾 张 甜 马哲文

美编：杨魏妮

准印证号：（陕）2025-QT022

地址：西安市经开区未央路208号·省应急管理厅

电话：029-61166295/61166296

传真：029-61166293

邮编：710018

网址：www.sxyjglw.com.cn

电子邮箱：sxaqbjb@163.com

法律顾问：陕西法正平安律师事务所 赵江律师

陕西轩冕律师事务所 徐澳律师

印刷：西安金鼎包装设计制作印务有限公司



封面介绍：

5月9日，由省防灾减灾救灾委员会、省应急管理厅，西安市防灾减灾救灾工作委员会、西安市应急管理局共同举办的2026年陕西省全国防灾减灾日暨防灾减灾宣传周陕西分活动主题宣传活动在西安举行。图为心肺复苏技能教学展示。

朱陈晨 / 摄

CONTENTS | 目录

● 要 闻

- 04 赵刚主持召开省政府第十三次常务会议
- 04 省安委办召开全省安全防范工作视频会议
赵一德赵刚作出批示
- 05 全省防汛抗旱工作视频会议召开
赵一德赵刚作出批示
- 05 省安委办深入烟花爆竹企业开展安全生产检查
- 06 省防总深入汉中市督导检查防汛工作
- 06 省应急管理厅召开全省非煤矿山重点工作推进暨尾矿库安全防范工作会议

● 本期专题

- 07 多维宣教 精准治理 提高全民防灾避险能力
- 08 创新载体 全民参与 推进防灾减灾知识入脑入心
- 13 因地制宜 分类处置 持续开展地质灾害隐患治理
- 17 综合施策 精准发力 打造基层防灾减灾“铜墙铁壁”

● 特写侧记

- 21 智慧赋能闭环管控 网络联动精准治患
——西安市新城区加强动火作业安全管理工作侧记
任一旭 张 甜
- 24 压实链条控源头 精管严备固防线
——佛坪县推进森林防灭火精细化治理工作侧记
成凤丽 冯堂飞

● 工作交流

- 26 “一带一帮”助力监管 多方共治筑牢安全防线
——蒲城县创新构建加油站企业安全治理新格局工作纪实 郭琳
- 29 清单化管理 闭环式攻坚 精准化执法
——岚皋县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工作纪实 罗悦

● 探讨研究

- 32 老旧密集建筑消防安全治理路径探究 赵华
- 35 安全生产责任制及责任清单的协同落实路径探析 袁宽心

● 法律法规

- 38 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管理规定

● 警钟长鸣

- 46 员工安全意识淡薄 企业防护管控失当
——东莞生凡平公司“6·7”一般中毒和窒息事故调查分析
- 47 设备风险辨识有疏漏 隐患排查治理不深入
——山西吕梁中阳付家焉煤业“5·31”一般机电事故
- 49 管理混乱埋隐患 非法生产酿惨剧
——泰州医药高新区（高港区）惠利公司“3·11”较大爆炸事故

● 安全论坛

- 51 让石化企业安全“可看、可学、可玩、可练” 张雨潼 顾永强
- 52 小区电梯维保不能“走过场” 王琦
- 53 警惕“智驾神器”变“致命利器” 苑广阔

● 三秦视窗

- 54 宝鸡市开展烟花爆竹安全生产联合督导检查等

● 安全常识

- 60 强对流天气来袭 安全指南请收好

● 综艺博览

- 62 “拼豆”惹祸 王晓伟
- 63 斜着走的斑马线 唐冬莉
- 64 麦田里的驻村答卷 刘小康



P7 / 多维宣教 精准治理 提高全民防灾避险能力



P21 / 智慧赋能闭环管控 网格联动 精准治患
——西安市新城区加强动火作业安全管理工作侧记



P26 / “一带一帮”助力监管 多方共治筑牢安全防线
——蒲城县创新构建加油站企业安全治理新格局工作纪实

◆作者向本刊投寄文字、图片稿件，恕不退还，请自留底稿。
◆文责自负（含图片）。若因作者原稿问题引起的侵权纠纷，本刊概不承担任何连带责任。
◆本刊选用了部分网络资料，敬请作者与本刊联系并领取稿酬。

赵刚主持召开省政府第十三次常务会议

5月6日，省长赵刚主持召开省政府第十三次常务会议，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对湖南长沙浏阳市一烟花厂爆炸事故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部署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工作。会议还研究了推动乡村全面振兴等工作。

会议强调，要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清醒认识当前我省安全生产工作面临的复杂形势，紧盯各领域风险点，以“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抓实抓细安全生产各项工作，坚决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大局稳定。要强化烟花爆竹生

产、经营、储存、运输、燃放“全链条”安全监管，聚焦重点行业领域，深入开展风险隐患排查整治，做实做细防汛备汛、高温天气安全防范等工作，把各类隐患消除在萌芽状态、成灾之前。要扎实开展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夯实安全基础能力，狠抓各方责任落实，不断提升本质安全水平。

会议强调，要以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为引领，深入实施我省“千村示范、万村提升”工程，带动陕西乡村全面振兴不断迈上新台阶。要顺应乡村演变规律和人口变化趋势，优化乡村生产、生

活、生态空间格局，提升乡村产业发展、乡村建设、乡村治理水平，推动农业增效益、农村增活力、农民增收。要严格落实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党政同责，实施新一轮粮食产能提升行动，保障粮食和重要农产品稳定安全供给。要优化完善常态化帮扶政策和工作体系，守牢不发生规模性返贫致贫底线。要持续完善我省“千万工程”管理机制，健全示范村评价标准，发挥好示范村带动引领作用，完善片区化推进机制，形成协同联动发展新格局。

（省应急管理厅）

省安委办召开全省安全防范工作视频会议 赵一德赵刚作出批示

5月5日，省安委办召开全省安全防范工作视频会议。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传达学习李强总理等中央其他领导同志批示精神，落实国务院安委办、应急管理部和省委省政府要求，对烟花爆竹等重点领域安全防范工作进行再安排再部署。省委书记赵一德、省长赵刚作出批示。省委常委、常务副省长王晓召开省政府专题会议

作出具体安排。

会议强调，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时刻保持思想警醒，以“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抓细抓实安全生产工作。各级安委办要迅速开展烟花爆竹打非治违专项行动，全覆盖检查烟花爆竹企业，发挥专家指导帮扶作用，帮助企业自查自改。要聚焦烟花爆竹生产、经营、运输、

燃放、储存等各环节安全风险，加强全链条安全管控，重点整治“三超一改”等违法行为。要紧盯重点行业领域，持续抓好隐患排查治理，落实安全防范措施。要加大明查暗访、指导服务、执法监管、通报曝光、追责问责力度，压紧压实各级安全责任，坚决防范遏制重特事故发生。

（省应急管理厅）

全省防汛抗旱工作视频会议召开

赵一德赵刚作出批示

5月9日，全省防汛抗旱工作视频会议召开。会议分析研判形势，安排部署任务。省委书记赵一德、省长赵刚作出批示。省委常委、常务副省长王晓出席会议并讲话，副省长武文罡主持会议并讲话。

会议强调，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灾减灾救灾的重要论述和在中央政治局第二十五次集体学习时的重要讲话精神，认真落实全国防汛抗旱工作视频会议和省委、省政府部署要求，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强化底线思维、极限思维，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全面提升

防灾减灾救灾能力，坚决打赢打好防汛抗旱攻坚战主动仗。

会议要求，要强化政治担当，切实做到高度警醒、全力以赴，要聚焦重点难点，切实做到精准防控、措施落实，要做足备灾准备，切实做到前置布防、夯实基础，要压紧压实责任，切实做到守土尽责、守牢底线，盯紧看牢山洪沟口、狭窄河道等高风险区域，盯紧抓实养老机构、医院学校、施工工地等重点场所安全，盯紧管住水库、水电站、淤地坝等设施安全风险，盯紧管控城市内涝，盯紧严防旱涝急转、旱涝并发，

持续完善临灾监测预警叫应与应急响应联动机制，落实防灾减灾和灾后恢复重建一件事全链条工作机制，备足救援力量和救灾物资，前置防控防线，突出实战导向，补齐能力短板，强化科学指挥，进一步拧紧责任链条，强化值班值守，抓实专群结合，统筹抓好烟花爆竹“打非治违”专项行动、煤矿等重点领域安全生产和森林草原防灭火、农业生产等工作，全力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省应急管理厅）

省安委办深入烟花爆竹企业开展安全生产检查

5月5日，省安委办主任、省应急管理厅党委书记、厅长李雄斌，带队到渭南市蒲城县烟花爆竹生产和批发企业，实地查看企业实时监控视频、生产车间、仓储库房，详细了解生产流程、消防设施运行、安全措施落实情况。

李雄斌强调要坚决贯彻落实

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以及省委和省政府部署要求，持续强化安全风险防控措施，防范遏制生产安全事故发生。要压紧压实属地管理责任、部门监管责任、企业主体责任、员工岗位责任，聚焦烟花爆竹生产、经营、运输、燃放、储存等各环节安全风险，开展烟花爆竹全链条“打非治违”

专项行动；聚焦矿山、危化、道路运输、建筑施工、消防等重点领域，举一反三开展隐患排查整治，加强指导帮扶和执法监管，抓实从业人员安全教育和技术培训，确保全省安全生产形势持续向好。

（省应急管理厅）

省防总深入汉中市督导检查防汛工作

5月16日，省防总指挥长、省应急管理厅党委书记、厅长李雄斌带队到汉中市宁强县，实地检查基层预案编制、责任人履职、防汛物资储备、应急通讯装备使用等情况，详细了解15日至19日降水过程转移避险等防范措施落实情况。

李雄斌指出，要把保障群众生命安全放在首位，优化临灾监测预警叫应与应急响应联动机制，

以系统思维抓实防汛各项工作，一体推进“防、救、建”全链条管理。要结合实际，细化完善“一看就懂、一学就会”的“一页纸”预案。要激活防汛责任体系，把责任“一对一”落实到户到人。要紧盯山洪沟口、狭窄河道、地质灾害点等高风险区，涉河工地、沿河公路、桥梁隧道、尾矿库、淤地坝、养老机构等重点部位，老人儿童、外来人员等重点对象，提前细化

“转移谁、谁组织、何时转、转到哪、不擅返”各环节，盯实预警叫应、转移避险责任，做到叫得准、应得牢。要加大先进技术和装备应用，加强卫星电话等设备物资的日常使用和维护。要加强隐患排查、实战演练、应急值守、监测预警，健全上下游、左右岸信息共享和联动机制，协同筑牢防汛安全基础。

（省应急管理厅）

省应急管理厅召开全省非煤矿山重点工作推进暨尾矿库安全防范工作会议

5月16日，省应急管理厅在汉中市宁强县组织召开全省非煤矿山重点工作推进暨尾矿库安全防范工作视频会议，现场观摩尾矿库和选矿厂安全管理，集中观看警示教育片，开展专题辅导，通报点评工作，分析研判形势，安排部署重点工作。省应急管理厅党委书记、厅长李雄斌出席会议并讲话，省应急管理厅党委委员、副厅长赵化龙主持会议，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陕西局党组成员、副局长申旭平通报有关情况。

会议指出，今年是“十五五”

开局之年，是三年行动收官之年，各级各部门务必要提高思想认识，充分认清当前非煤矿山安全生产工作面临的严峻形势，进一步理清工作思路，咬定坚决防范遏制事故这一根本目标，持续推进安全治理模式向事前预防转变的基本要求，扎实做好风险防控、隐患治理、“四化”建设、科技强安等工作，牢牢守住安全底线。

会议强调，要强化责任担当，充分发挥各级安委会统筹协调作用，严格落实“三管三必须”要求，持续夯实属地管理、部门监

管、企业主体三方责任，织密筑牢安全责任体系。要聚焦优化产业结构、严厉打非治违、重大隐患动态清零、高风险作业管控、重点县攻坚克难、隐蔽致灾因素普查、安全基础提升等重点工作，强化“一件事”全链条安全监管，全面提升本质安全水平。要加强汛期安全管理，完善应急预案，常态排查巡查，强化监测预警，严格落实“四个一律”要求，确保安全度汛。

（省应急管理厅）

人人讲安全 个个会应急——提高防灾减灾救灾能力 2026年全国防灾减灾日暨防灾减灾宣传周陕西分活动场主题宣传活动

主办单位：陕西省防灾减灾救灾委员会、陕西省应急管理厅
西安市防灾减灾救灾工作委员会、西安市应急管理局
承办单位：新城区人民政府、灞桥区人民政府
未央区人民政府、曲江新区管理委员会
协办单位：大明宫遗址区保护改造办公室

多维宣教 精准治理 提高全民防灾避险能力

近年来，随着极端天气增多自然灾害多发频发，给防灾减灾救灾工作带来了严峻挑战，防灾减灾救灾工作事关人民安危，是守护民生福祉的底线工程。国家将每年的5月12日定为全国防灾减灾日，5月12日所在周被定为防灾减灾宣传周，目的是进一步唤起社会各界对防灾减灾工作的高度关注，增强全社会防灾减灾意识。本期专题聚焦全省防灾减灾宣传周期间特色宣教活动以及近年来全省防灾减灾救灾工作的优秀实践经验，供各地各部门参考学习借鉴。

创新载体 全民参与 推进防灾减灾知识入脑入心

我省各地聚焦各类灾害事故防范应对，创新载体形式，通过开展集中宣传培训、“五进”宣传、沉浸式体验、应急疏散演练等多样化系列活动，扎实推进防灾减灾宣传工作走深走实。

省应急厅与西安市：硬核装备齐登场 沉浸式科普护平安

5月9日，省防灾减灾救灾委员会、省应急管理厅、西安市防灾减灾救灾工作委员会和西安市应急管理局在西安市未央区大明宫国家遗址公园御道广场共同举办了2026年全国防灾减灾日暨防灾减灾宣传周陕西分会场主题宣传活动。省、市减灾委有关成员单位、专业应急救援队伍等60余家单位参与此次活动。



活动现场设置了科普宣教、互动体验、装备展示、比武展示等多个区域，通过播放主题宣传片、应急文化展演、群众互动体验、救援装备展示、应急比武展示等形式，重点普及了防灾减灾救灾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制度以及应对地震、森林火灾、城市内涝、极端天气等灾害的应急避险和自救互救知识。

“快看，是智能机器狗！”在装备展示区内，陕西公羊救援队队员通过操作智能机器狗，向围观群众介绍它在复杂环境下的侦察、物资投送及辅助搜救等作用。

“在山地救援中，专业器材可能无法第一时间运抵核心现场，利用木棍、绳索等材料快速制作担架，能为伤员提供脊柱保护，还可实现快速转运。”在应急比武展示区，西安晨曦减灾应急救援中心队员现场演示了如何制作山地自制担架。

在科普宣教展区，宣传人员通过咨询答疑、现场教学等方式宣传各类应急避险与急救知识；在互动体验区，现场设置了火场逃生体验、VR灾害体验等互动体验项目，群众可“亲历”灾害场景并实操演练避险逃生；在设备展示区，救援直升机、无人机、应急通信设备、便携式单兵装备等综合性救援器械吸引众多市民驻足；在装备展示区，地震、水域、道路电力保障等专项抢险救援器材，让群众近距离观摩智能应急

装备，直观感受防灾减灾救灾现代化科技力量。

此外，省应急管理厅、省地震局、省科学技术协会等部门联合举办陕西省防震减灾科普讲解大赛，大赛采用“现场比赛+多平台同步直播”的形式，让防震减灾知识触达更广泛人群；与此同时，全省“线上+线下”立体传播活动同步启动，通过媒体网络平台，持续推送防灾减灾科普知识与应急避险技能，不断提升全社会防灾减灾意识。

渭南市：多点开花协同发力 “五进”宣传全面铺开

渭南市应急管理局制定“5·12全国防灾减灾日”宣传活动方案，统筹协调该市各县（市、区）应急管理局、西安消防救援机动支队渭南大队等多家单位开展活动。从线上公开课到线下“五进”宣传，从知识竞赛到实操培训，一系列内容丰富、形式多样的宣传活动有序展开。



在线上科普宣传方面，5月7日至18日，该市“全民防灾减灾安全公开课”通过“千问”App循环播出。该公开课邀请专家围绕地震避险、洪水风险管控、森林火灾扑救、地质灾害识别等内容进行系统讲解。5月10日至20日，“渭南市防灾减灾知识竞赛”网络答题活动在“渭南应急”官方微信公众号开展，竞赛内容涵盖法律法规以及常见自然灾害防范应对知识，据统计，线上参与公开课收看和知识竞赛答题的群众累计超过5万人次。同时，5月12日至21日，该市22条公交线路269台移动电视、41个小区249台楼宇电视，每日各播出10次防灾减灾宣传片，普及避险知识。

在线下“五进”宣传方面，5月10日至12日，该市应急管理局组织力量深入富平县中华郡文化旅游景区、白水县城关街道西文化村、合阳县城关街道临皋社区、渭南师范学院等地，集中开展防灾减灾宣传“五进”活动。

在白水县城关街道西文化村，宣传人员用通俗易懂的语言讲解农村常见的洪涝、雷电、地质灾害防范要点，手把手教授心肺复苏操作步骤，让村民在家门口就能学到实用的应急技能。在合阳县城关街道临皋社区和同家庄镇堡塬社区，消防员现场演示灭火器正确操作方式，培训老师利用模拟人演示心肺复苏和海姆立克急救法，社区居民纷纷上前体验操作。在渭南师范学院校园内，防灾减灾宣传活动吸引了众多师生

参与。宣传展板前，该校学生驻足观看地震避险、火灾逃生、洪涝防范等知识；有奖问答环节，该校学生积极抢答。在中华郡文化旅游景区和华山旅游景区，针对景区游客流动性大、人员密集的特点，宣传人员在景区入口、游客中心等位置设置宣传点，向游客发放防灾减灾宣传折页，讲解山洪、滑坡、泥石流等山区常见灾害的防范知识。

此外，宣传活动期间，该市还督促指导基层单位完善应急预案、开展应急演练、排查风险隐患。据统计，该市累计发放各类宣传资料 20 万余份，25 万人次参与线上线下活动，营造了全社会共同关心、参与防灾减灾救灾工作的浓厚氛围。

西安市未央区：全域科普润民心 沉浸体验筑防线

西安市未央区紧扣“小切口、大安全”理念，在全域范围内组织开展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防灾减灾系列活动，多举措推动防灾减灾宣传工作走深走实。

该区 10 个街道围绕活动主题，结合辖区实际制定专项宣传方案，聚焦重点内容，深入全区 300 余个社区一线，多渠道宣传防灾减灾科普知识。



在隆源社区，该区应急管理局联合草滩街道举办主题宣传活动，通过知识宣讲、实操体验等形式，将安全知识送到群众家门口。知识宣讲环节，工作人员结合真实案例，深入浅出讲解防震减灾、火灾预防等核心知识，帮助居民筑牢安全意识根基；技能实操体验环节，邀请社会专业救援力量现场演示灭火器使用、心肺复苏等实用技能，让群众在亲身体验中掌握应急处置本领。该次活动共发放各类宣传资料 2000 余份，接受群众咨询 300 余人次。

活动期间，该区各街道还依托辖区防灾减灾科普馆、应急安全教育基地、社区应急工作站等阵地，组织居民、学生、企业员工开展沉浸式科普体验活动。通过实物展示、VR 体验、实操教学等多种形式，打造“看得见、摸得着、练得会”的立体化科普教育场景，让群众直观感受灾害危害，系统学习防灾避险技能，实现从“被动听”到“主动学”的转变。

靖边县：开展集中宣传活动及“五进”宣传活动



靖边县应急管理局以集中宣传及“五进”活动为抓手，开展系列主题宣传活动，全面普及防灾减灾知识，提升群众应急避险与自救互救能力。

该县应急管理局联合 20 家县减灾委成员单位、企业在该县政府广场举办集中宣传活动。活动现场通过悬挂主题横幅、发放

宣传资料和宣传品、器材展示、现场实操演示、互动问答等多种方式开展宣传，工作人员围绕地震、火灾、洪涝、居家用电用气安全、电动车规范充电等重点内容，引导群众提高防灾减灾意识与自我防护能力。此次活动共发放各类宣传资料、宣传品、灭火毯 40000 余份，解答群众咨询 300 余条。

同时，该县应急管理局持续深化防灾减灾宣传进社区、进学校等工作，聚焦重点社区与校园开展应急科普宣讲、应急疏散演练等活动。

该县应急管理局联合该县东坑镇政府、消防救援大队、人保财险靖边支公司等单位，走进该县东坑镇东方红社区开展宣传进社区活动。活动现场，工作人员通过发放宣传资料和宣传品、现场消防救援器材展示和演练等多种形式，为社区群众送上安全科普课。此次活动覆盖群众超 3000 人次，解答群众咨询 100 余条，发放宣传品、灭火毯、宣传资料 30000 余份，有效提升了基层群众的防灾减灾意识和应急处置能力。

此外，该县应急管理局联合东坑镇人民政府、县消防救援大队等单位，深入该县东坑镇中学开展应急疏散演练暨防灾减灾科普宣讲活动。演练中，师生按照预定路线快速有序撤离，圆满完成疏散任务。随后，榆林市防灾减灾救灾综合服务中心专家围绕校园常见风险、防灾减灾知识与自救互救技巧开展专题讲座。消防员现场演示了自救互救技能，组织防护服体验互动，引导师生树立安全防范意识。该次进校园活动现场摆放科普展板 20 块，发放宣传折页、宣传品、灭火毯共计 10000 余份，面对面解答师生相关疑问 300 余人次，让防灾减灾知识真正走进校园。

宁陕县：科普宣传、疏散演练、隐患排查 提升防灾减灾能力

“以前觉得灾害离我们很远，今天这些知识记在心里，遇事就不慌了。”宁陕县在该县中心广场开展全国防灾减灾日集中宣传活动，参与体验的群众表示。活动现场，工作人员通过设立群众咨询台、发放宣传资料、装备实物展示、模拟场景操作、沉浸式示范讲解等多种形式，向过往



群众细致讲解各类防灾减灾安全知识，让群众近距离认识专业救援装备，学习掌握应急避险、自救互救实用技能。

同时，该县多点联动，组织开展科普研学、疏散演练、隐患排查等系列“五进”活动，推动防灾减灾知识进万家。

该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联合安康市地震监测中心站、该县教育体育局，组织宁陕中学、宁陕小学 200 余名师生走进安康地震监测中心站宁陕站，开展地震预警科普研学。“通过情景模拟、有奖问答等形式，纠正认知误区，强化中小学生防灾减灾实用技能。”宁陕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工作人员介绍道。

在该县城关镇中心幼儿园、西城小学、巨亨镇中心小学等学校，该县相继组织开展应急疏散演练及防灾减灾宣传活动，以实战实训推进平安校园建设。在农村，该县筒车湾镇、金川镇等镇村通过开展“敲门行动”，重点面向独居老人、留守儿童和山区住户，普及地灾防范知识、排查房前屋后边坡及排水沟渠隐患。

“我们立足山区实际，坚持预防为主、防治结合，通过宣传教育、实战演练和隐患整治，破解群众‘不懂应急、不会自救’的难题。”宁陕县应急管理局工作人员表示。据悉，本次防灾减灾宣传周期间，该县累计开展集中宣传 12 场、应急演练 20 余次，发放资料 1.5 万余份，排查整治隐患 40 余处。

因地制宜 分类处置 持续开展地质灾害隐患治理

我省地理环境复杂、气候类型多样，地质灾害种类较多且具有典型的区域性特征。近年来，各地结合区域灾害特点，推动关口前移、源头治理，补齐工程体系、基础设施、风险管控等短板弱项，最大程度化解地质灾害隐患。

西安市：以全链条治理 筑牢地质灾害防范坚实屏障

西安市聚焦地质灾害防治，构建全域覆盖、闭环管控的地质灾害治理体系，有效防范化解地质灾害风险，牢牢守住“不死人、少伤人、少损失”工作底线。

为从根本上摸清隐患底数，破解地质灾害排查难题，该市坚持全域排查、精细普查，全方位推进地质灾害风险普查与隐患整治。实现 1:10 万地质灾害风险普查、1:5 万地质灾害风险调查评价全域覆盖，针对城区塬边、临潼、鄠邑等地质灾害高发重点区域完成 1:1 万精细化调查，全面厘清风险底数、划定风险分区，为精准防控、靶向治理提供坚实数据支撑。在此基础上，该市严格落实“隐患点 + 风险区”双控机制与雨前排查、雨中巡查、雨后核查制度，从源头防范化解地质灾害风险。

与此同时，该市坚持科技赋能，以精准监测预警提升地质灾害风险防范效能。整合多部门数据资源，升级地质灾害监测预警平台，建成以相控阵雷达为核心的“空天地”一体化地质灾害监测系统，加密布设监测设备，实现监测预警“站更多、网更密、测更准、报更快”。该市 346 处普适性监测点、1318 台设备全天候自动化监测，设备在线率稳定在 95% 以上。

为提升应急处置能力，该市创新机制，细化地质灾害监测预警、叫应处置、转移避险等工作规范，健全滚动会商、穿透调度、延伸叫应、常态督导机制，推动前置备勤、延伸叫应、下沉帮扶常态化运行。同时通过构建“监测—预警—会商—处置”地质灾害防治全链条闭环，该市不断健全跨部门、跨区域协同联动机制，险情响应与处置效率大幅提升，地质灾害应急处置能力持续增强。

此外，在建强市、区县两级地质灾害防治专业队伍的基础上，该市统筹专业力量驻守重点区域，主汛期前置救援力量布防关键点位，同步建成三级应急物资管理调度平台，整合各类地质灾害应急物资与应急通信装备，实现统一调度、快速投送，常态化开展地质灾害防治业务培训与避险演练，实现地质灾害重点镇村演练全覆盖，基层防范处置能力和群众自救互救能力全面提升。

淳化县：分类管控部门协同 形成防治合力

淳化县地处黄土残塬沟壑区，地质环境复杂。该县坚持预防为主，通过健全责任体系、分类管控、强化部门协同联动，探索形成贴合县域实际的地质灾害防治模式。

为构建全链条责任体系，该县建立了“县级统筹、镇办落实、村组执行、专人监测”的四级责任体系，将地质灾害防治责任细化到每个环节、每个人。县级层面成立由县政府主要领导任组长的地质灾害防治工作领导小组，统筹协调全县地质灾害防治工作，定期召开专题会议研究部署重点任务，解决防治工作中的难点问题；各镇办成立相应的工作专班，明确镇办主要领导为地质灾害防治第一责任人，分管领导为直接责任人，负责本辖区内地质灾害隐患点的巡查、监测、人员转移等工作，确保各项防治措施落到实处；各村（社区）设立地质灾害防治信息员，负责日常隐患排查、预警信息传递、群众转移动员等工作，打通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的“最后一公里”。

针对不同类型的地质灾害隐患点和风险区，该县采取分类管控的措施，提高防治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

针对 21 处在册地质灾害隐患点，该县逐一制定“防抢撤”方案，配备 18 名专业监测员，明确监测责任人、预警信号、转移路线和安置地点。在隐患点设置明显的警示标志，安装专业和普通型监测设备，实行全天候监测预警，确保一旦出现异常情况，能够及时发出预警并组织群众撤离。

针对 33 处中高风险区，该县配备 27 名巡查员，建立风险区巡查制度，安排专人定期巡查，重点关注人类工程活动频繁、地形地貌复杂的区域。同时，加强对风险区内群众的宣传教育，在风险区入口设置警示牌，提醒群众注意防范地质灾害，提高群众的防灾意识和自救能力。

同时，该县制定了《淳化县地质灾害巡查监测工作规范》，明确巡查监测的范围、内容、频次和记录要求，监测员和巡查员按照规范开展工作，及时发现和上报地质灾害隐患。

为强化部门协同联动形成防治合力，该县建立了“自然资源、应急管理、气象、水利、交通等部门协同联动，社会各界广泛参与”的地质灾害防治工作机制，形成防治合力。

该县明确由自然资源部门负责地质灾害的监测、预警、排查和治理工作；应急管理部门负责地质灾害应急救援和物资保障工作；气象部门负责提供气象预报和雨情信息，及时发布地质灾害气象风险预警；水利部门负责加强河道和水库的巡查监测，防止因洪水引发地质灾害；交通部门负责加强道路沿线地质灾害隐患的排查和治理，确保道路交通安全。各部门之间建立信息共享机制，定期召开联席会议，通报地质灾害防治工作情况，研究解决存在的问题。同时，该县鼓励企事业单位、专业性社会组织、志愿者队伍积极参与地质灾害防治工作，并建立举报奖励制度，对发现地质灾害隐患并及时上报的群众给予奖励，充分调动群众参与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的积极性，形成全社会共同防治地质灾害的良好氛围。

吴起县：全域闭环管控 避险搬迁消隐患

吴起县地处黄土高原丘陵沟壑区，受自然因素影响，滑坡、崩塌、边坡失稳等地质灾害多发频发。该县立足县域地质环境实际，打造“闭环防灾、精准治灾、联动安居、叠加惠民”工作模式，实现地质灾害风险清零、群众安居保障、生态环境提升三方共赢。

该县严格落实地质灾害防治属地管理责任，构建“县级统筹、部门联动、乡镇主抓、村组落实、监测值守”五级责任体系，明确县级包联领导驻点督导，统筹自然资源、应急管理、气象、融媒体等多部门协同发力，形成上下贯通、左右联动、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针对全县在册 33 处地质灾害隐患点、27 处高陡边坡风险点，实行“一点一人、一点一策、点点受控”的网格化管理，细化镇街主体责任、村组直接责任、一线监测员值守责任，同时强化督查督办，对履职不力行为严肃处理，确保隐患管控无死角、责任落实无空档，为防治工作有序推进提供了坚实组织保障。

聚焦汛期降雨、早春冻融两大灾害高发时段，该县常态化开展拉网式、地毯式隐患排查，重点覆盖山区村落、沟道两侧、交通干线、黄土窑洞民居等关键区域，动态更新隐患台账，实行“台账式”管理、“销号制”推进，分级分类管控风险隐患。在监测预警方面，持续深化“人防+技防”融合模式，一方面配齐配强村级专职监测人员，落实日常巡查、汛期加密巡查制度，紧盯雨情、墒情、边坡变化，实现早发现、早预警、早处置；另一方面运用无人机航测、智能雨量监测、便携式边坡监测设备等科技手段，搭建实时数据共享平台，结合与气象部门的联防机制，实现隐患动态智能监测、异常情况即时预警，大幅提升风险预判精准度，推动防治工作从“被动应对”向“主动防控”转变。

同时，该县摒弃传统被动应急处置模式，结合黄土高原地质灾害特性，推进源头工程治理，结合固沟保塬、边坡加固、排水疏干、治沟造地等生态治理工程，从根源上降低区域地质灾害易发程度；针对县域黄土窑洞易坍塌的特点，专项排查整治危旧窑洞、破损边坡，逐一落实加固、拆除措施，彻底消除居住安全隐患；对无法通过工程治理消除的高风险区域，坚决组织群众搬迁，从根本上斩断灾害风险与群众居住的关联，推动防灾工作从“临灾应对”转向“源头治理”。

为保障群众快速搬迁，该县建立自然资源局与移民办双向联动、各司其职、政策叠加的工作机制，强化部门联动保障，规范避险搬迁工作，形成权责清晰、流程规范、保障到位的搬迁赔付工作体系。自然资源局负责隐患认定、项目审批、灾害治理、省级奖补资金兑付及旧宅拆除复垦验收，严控“搬新留旧”问题；移民办负责安置点规划建设、基础设施配套、建房补助核算拨付及群众后续保障，确保群众“搬得出、稳得住、能致富”。在补助标准上，严格落实省级政策并叠加县级配套，对集中安置与分散安置制定差异化标准，户均综合保障额度最高可达 20 万元。在办理流程上，规范落实隐患认定建档、对象联合审核、协议签订、资金分阶拨付、后续长效管控等环节，确保搬迁工作公开、公平、公正，保障群众切身利益。

紫阳县：聚焦短板弱项 “人防 + 技防” 探索灾害防治新路径

紫阳县地处秦岭南麓、巴山腹地，地质环境脆弱、降雨集中，是全省乃至全国地质灾害防治重点区域。县域内滑坡、崩塌、泥石流多发频发，灾点散、隐患多、预警难、治理压力大，是制约区域安全发展的突出短板。立足这一实际，该县以强化基层、科技赋能、源头管控为路径，全力构建山区地质灾害防治长效机制。

针对防治力量分散、专业支撑不足等问题，该县建强组织体系，在全省率先成立地质灾害防治专职机构，整合组建地质灾害防治监测站，配齐编制、明确职责。县级同步成立防治指挥部，构建“县级统筹、镇村落实、全员参与”工作格局，并持续健全群测群防网络，为全部在册隐患点编制防灾避险预案，发放“工作明白卡”“避险明白卡”，落实分级包抓责任，实现防控全覆盖。

同时，该县持续强化源头治理，“十四五”期间，投入近 2.5 亿元推进地质灾害防治，实施 16 处重大隐患工程治理、587 户群众避险搬迁，完成多轮地质灾害普查与风险调查评价，推进 1:1 万地质灾害隐患精细化调查。

为严格落实预警叫应与转移避险机制，该县健全“321”预警叫应机制，即根据当日发布地质灾害气象风险“黄、橙、红”预警级别，分别于 3 小时、2 小时、1 小时完成对地质灾害防治分管领导、相关单位负责人、重点预警区域的镇、村负责人、隐患点群测群防人员进行预警叫应，被叫应单位和工作人员根据不同级别的地质灾害风险预警，采取相应的预警响应行动，通过细化分级响应措施，全面提升地质灾害转移避险水平。

为推进地质灾害防治信息化，推动“人防”向“人防 + 技防”迭代升级，该县陆续完成了 522 处地质灾害隐患点监测预警系统建设，通过安装传感器实地采集降雨量、地表位移、裂缝变形、土壤含水率和坡度角变化数据传回数据中心系统进行解算（采用卫星 + 物联网双模通信），建立预警模型，相关工作人员实行全年 24 小时值班值守，随时核查系统数据变化，判定有效预警后会第一时间联合群测群防工作人员现场核查情况，启动相应预警响应，实现“人防 + 技防”有机结合，推动单点监测向网格化监测转变，大幅提升了紫阳县地质灾害监测预警、防灾减灾能力和水平。目前，该系统已累计成功预报地质灾害 27 起，避免 281 人伤亡，典型案例获国家、省级通报表彰。

同时，该县与中国地质调查局西安地质调查中心、安康市自然资源局、西安捷达测控有限公司联合在该县城钟鼓湾建成“风险区 + 隐患点”监测预警方法技术科研项目示范区，将 398 线性神经感知网、CORS、GNSS、高精度地质灾害气象风险预警、INSAR 影像分析等技术相结合，开展风险区监测预警试点工作。目前，该项目设备运行平稳、性能稳定，数据采集时段、发送时段满足设计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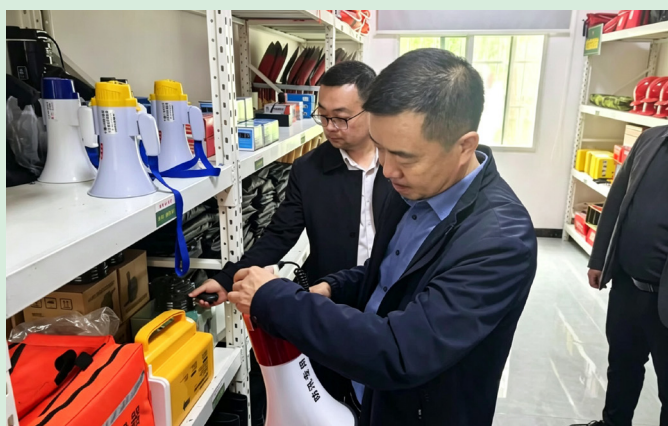
综合施策 精准发力 打造基层防灾减灾“铜墙铁壁”

我省各地立足区域实际，通过优化体制机制、建强救援队伍、完善物资储备、配齐配强装备及强化科技赋能等举措，持续筑牢基层防灾减灾防线。

安康市：健全体系织密救援网络 基层创新筑牢安全底板

安康市组建县、镇、村三级综合应急救援队伍 2075 支共 36980 人，实现救援力量全域覆盖。针对基层事故灾害特点，修订总体应急预案和 4 项专项应急预案，并在基层推广村级“一页纸”应急预案模板，增强预案的可操作性。

该市建成镇级应急物资储备库 139 处、应急避难场所 390 处及村级防灾避险安置点



1957 个，储备救灾物资 15.92 万件（套）；全市配备地震救援、地质灾害救援、水域救援、抗洪抢险、森林火灾扑救等领域 57 类 3913 台（套）专业装备；配置北斗终端、气象哨兵、森林火险智能监控、无人机、卫星便携站等设备，率先建成部、省、市、县、镇、村六级互联互通的应急指挥无线通信专网示范点，有力保障极端条件下的应急通信和指挥调度。

该市各镇（街道）结合地域特点和灾害风险实际，探索形成基层防灾减灾新模式。旬阳市吕河镇建立“一联三包一自救”的“131”防灾救灾机制。“一联”即科级领导联村，靠前指挥、下沉一线，加强现场调度和问题协调；“三包”即镇属单位包村、镇干部包组包户，所有干部驻村入户，逐户排查隐患、强化预警巡查、组织群众避险转移；“一自救”即引导群众在灾害来临时采取“预警到户、户自为战、人人自救、联防联控”的方式开展紧急自救，该市在重点区域、重点院落、重点人群中培养自救信息员，确保在道路、通信、电力中断等极端情况下，群众仍能第一时间接收预警、迅速避险撤离，最大限度减少人员伤亡和灾害损失。

该市汉滨区县河镇依托数字乡村平台，打造基层应急指挥“一张网”。通过前端物联感知设备实时采集地质、环境等数据，当数据超阈值后秒级自动报警，并将预警信息精准推送至各级责任人，由责任人迅速联动应急救援力量开展现场核实，为科学决策提供支撑。该镇在森林制高点、密集区及地质灾害点、临崖临河地段、沿河低洼地带安装视频监控探头，在重点涉水点位安装防溺水电子围栏，充分发挥信息化手段作用。

延安市：五级联动预警到户 资源整合提质增效



延安市织密织牢组织体系，所有村（社区）实现应急网格员全覆盖，在此基础上，部分县（市、区）将网格进一步延伸至村民小组、小区楼栋，初步构建起“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基层应急管理网络。其中，黄龙县创新建立“县委总网格长—党委

网格长—支部网格员—党小组联络员—户信息员”的五级联动机制，实现预警信息直达家庭。

该市整合各类应急救援资源，建成涵盖城市消防、森林消防、矿山、危化品、地质灾害、社会救援等领域的应急救援队伍 217 支、1.5 万余人，形成以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为骨干、专业救援队伍为支撑、社会力量和基层队伍为补充的应急救援体系。该市同步增强基层先期处置能力，推动乡镇（街道）组建不少于 30 人的综合性应急救援队，村（社区）组建不少于 10 人的应急分队。

该市持续强化科技赋能，组织开展全市无人机实操专业能力提升培训，面向市、县、乡三级培养专业操作人员，推动先进装备规范化使用；配备移动单兵、卫星便携站、中型复合翼无人机等设备，并建成直升飞机起降点 15 处；为 117 个乡镇（街道）配备视频指挥调度终端，配发卫星电话 57 台、北斗终端 119 台，建成 370MHz 集群固定站 26 套、移动站 3 套，实现应急通信装备在县（市、区）、乡镇（街道）层面标准化、规模化覆盖，破解“断电、断网、断路”情况下指挥调度难题。

为打破信息壁垒，该市成立应急数据共享工作专班，与省、市 20 余家单位建立数据对接机制，对接业务系统 20 余个、数据接口 200 余项、视频监控 2000 余路，在水库监测、地质灾害监测、主干公路监测等领域实现数据资源互联互通和实时共享。

西安市灞桥区：防救并重一体推进 智慧预警精准防范

西安市灞桥区建立“1+35+7”一体化指挥调度机制，即 1 个指挥中心统一调度，连接 35 个主要涉灾部门，贯通 7 个街道安全生产和消防办公室，形成上下贯通、协同联动的应急指挥体系。同时，建立扁平化呼

叫应答机制，收到灾害预警后，由该区应急管理局直接“叫应”区领导、责任部门及街道负责人，街道采用“电话+大喇叭+铜锣+敲门”模式传递预警，区级单位在预警后10分钟内应答并启动响应，村（社区）20分钟内传递到户、叫应到人。



此外，该区建设灞柳二路消防救援站，配备指战员32人、执勤车辆7辆、器材装备4500余件（套），并组建水域救援专业队、低温雨雪冰冻灾害处置分队、排涝分队等队伍；依托消防救援站建设安全科普教育基地，设置火灾案例区、互动体验区、实操学习区，配备模拟火灾报警系统、VR逃生体验设备、MR自然灾害互动体验设备。同时，建成应急物资储备库（点）165个，储备物资13.5万件；与辖区大型商超、物流企业建立协议储备机制，预置价值4000余万元应急物资。

该区建设应急指挥平台，整合城市积水点监测、智慧秦岭森林防火监测、河道水位实时感知等资源。建成由风云三号及四号气象卫星地面接收站、相控阵雷达、自动气象站及农业小气候站组成的“天、空、地”一体化气象监测网络，实现自然灾害防控从“传统防御”向“智慧预警”的转变。该区组建区级无人机应急救援队伍，承担日常巡查、地质灾害监测、执法取证、灾害现场侦察、物资投送、应急照明等任务。

城固县：构建“五位一体”防灾减灾新格局

城固县统筹推进压实责任、精准预警、高效救援、强化保障、多维宣传“五位一体”建设，全面提升防灾减灾综合效能。

在责任体系方面，该县紧扣“组织网格化、制度规范化、责任清单化、考核标准化”要求，构建县、镇、村三级联动闭环责任体系：县级统筹指挥、强化部门协同；镇级压实主体责任，常态化推进隐患排查和应急值守；村级由村党支部书记牵头，将巡查预警、转移安置等任务细化到网格员，形成权责清晰、上下贯通的执行链条。

在监测预警方面，该县构建空中智能巡防网络，建成县级无人机指挥中心及3处自动化无人机巢，整合无人机65台，对秦岭巴山林区、汉江支流及地质灾害隐患点开展常态化巡查，实现隐患早发现、快识别、自动上报；在重点河段、林区、塘库布设1600余套高清视频监控、5个综合监测站和微小型X波段雷



达，安装40套AI语音警示系统，整合84路监控视频与40个气象站监测数据，建成临灾“叫应”终端系统，实现风险秒级感知与精准推送；为各乡镇（街道）配备“应急科达”“小鱼易连”系统，建成应急广播1181处，配发卫星电话157部，在涉秦岭、巴山的乡镇（街道）布设6组自组网通信站，配套背负式便携站2套、安装基地台12处、配发手持终端62台。

在应急救援能力建设方面，该县建成县应急指挥中心，整合应急指挥、视频会商、风险研判等8大系统，构建覆盖13类突发事件的标准化处置流程与风险研判模型，打通“县—镇—村”三级指挥体系，实现指令直达一线、处置直通现场；与曙光救援队及大疆等企业签订联合救援、空中救援合作协议，与驻地武警、人武部、红十字会和西安消防救援机动支队汉中大队建立联训联演联战机制，明晰协同流程和救援职责，形成统一指挥、响应迅速、协同高效的应急救援联动体系。

在物资保障方面，该县出台应急物资储备目录指南和管理办法，分灾种、分区域制定乡镇（街道）、村（社区）储备标准，全县共储备应急物资13.89万件。针对南北山区跨度大、灾害易造成交通中断的实际情况，该县构建“县级统筹、区域辐射、镇街就近”的三级储备体系，形成2个县级中心库、2个区域分库、17个乡镇（街道）储备点的“2+2+17”物资储备格局，实现全域覆盖、就近调配。

在宣传教育方面，该县投资62.4万元建成县级应急科普口袋公园2个、镇级应急文化主题广场3个，并通过新媒体平台开展“一月一主题”短视频宣传，利用“说事大院”“院坝会”等活动常态化开展防灾减灾知识宣传；组织高风险区域群众开展实战化应急演练，重点普及止血包扎、心肺复苏、灭火器使用、溺水救援、火灾逃生等技能，持续夯实群防群治基础。

智慧赋能闭环管控 网格联动精准治患

——西安市新城区加强动火作业安全管理工作侧记

◇ 任一旭 张 甜

今年以来，西安市新城区以中山门街道为试点，坚持源头严防、过程严管、从严落实动火作业安全监管，探索建立“网格赋能+流程优化+联动闭环”的动火作业安全管控体系，有效破解监管难点、堵塞安全漏洞，切实把风险化解在萌芽状态。

制度先行，筑牢监管根基

“辖区内建材、商贸等工贸企业集中，学校、医院、商场等人员密集场所众多，动火作业面临作业环境复杂、动态监管难度大等问题。我们坚持问题导向，聚焦‘动火无报备、施工无监管、监护不到位’等顽疾，推动企业完善动火作业管理制度与操作规程，明确动火作业审批流程、责任部门和责任人，实现全链条闭环管理。”该区应急管理局副局长常玮表示。

在提交动火作业申请方面，自3月起，该区全面推行“i西安”动火作业线上备案应用，实现动火作业备案“足不出户、一网通办”。

“申请单位无需再跑线下窗口，只需登录‘i西安’动火作业线上



该区动火作业专班针对节后复工复产开展突击检查

备案应用或微信、支付宝小程序，在搜索栏输入动火作业备案即可进入应用办理页面，填写相关信息，即可提交动火作业申请。”该区人员密集场所动火作业和建筑保温材料安全隐患专项整治工作专班干部黄皓介绍，该区应急管理局安全生产基础科可实时接收申请信息，在线审核申报材料、查看作业方案，对申请内容予以审核、驳回或转办，申请单位还可随时查询审批进度，全程留痕、高效便捷。截至5月21日，该区需要开展动火作业的企业累计完成线上备案39家。

该区人员密集场所动火作业和建筑保温材料安全隐患专项整治工作专班严格对标《西安市人员密集场所动火作业和涉及保温材料施工限额以下工程属地备案工作指引》，于4月出台《西安市新城区人员密集场所动火作业安全隐患全链条整治行动方案》《关于开展动火作业隐患排查的通知》《生产经营（施工）单位动火等特殊作业安全管理指导意见》等文件，明确工作目标、整治范围和重点任务，严格落实动火作业“街办、部门双报备”制度（以下简称“双报备”制度）。“双

报备”制度是由各街道办事处统一对接行业部门代办报备手续，在严守安全标准的同时简化流程、为企业减负。

动态巡查，严守准入底线

以网格化管理为依托，该区构建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监管网络。该区安委办深刻汲取全市多起事故教训，组织成立4个专项督导组，对全区22个在建项目开展全覆盖督导帮扶，重点检查项目施工方动火作业审批备案流程的规范性、动火现场安全防护措施的完备性、作业人员安全培训的实效性以及应急处置准备情况，累计排查整治动火作业不规范、防范措施不到位等安全隐患17项。

在完成在建项目专项督导后，为进一步巩固成效、扩大监管覆盖面，该区应急管理、消防、工信和商务等部门于4月，对辖区内商场、餐饮综合体等24家重点人员密集场所联合开展了为期一个月的专项执法检查。此次行动现场排查并整改动火作业未备案、现场防火监护未落实等隐患25项，并对相关企业负责人开展了现场安全教育。

针对“五一”节后复工复产，该区人员密集场所动火作业和建筑保温材料安全隐患专项整治工



该区安委办督导组检查施工方“日排查”工作情况

作专班联合区消防救援大队、工信和商务局等多家单位，对辖区内五路口商圈多家餐饮经营单位开展动火作业专项突击检查。“我们重点核查餐饮门店燃气安全使用、动火作业备案、燃气报警装置安装等情况，现场排查发现安全隐患8项，现已全部完成整改。”黄皓说。

此外，该区网格员对辖区动火作业场所进行全面排查摸底，动态更新监管台账，开展常态化巡查检查30余次，通过政策宣讲、警示教育、上门指导等方式，发放《动火作业安全操作手册》《特种作业人员持证须知》等资料500余份，督促经营主体和作业人员严格落实特种作业人员持证上岗制度，依法取得相关资格，目前12家单位更新证照，责令3名人

证不符人员停止作业。

多元共治，激活内生动力

“4月中旬，我们辖区内一名网格员对西安民乐园万达广场步行街改造项目巡查时，发现其中一家酒店装修改造项目存在违规动火作业的安全隐患。我们现场要求施工方停止作业，限期3天内清除易燃物并补办手续。”该区中山门街办安消办副主任卢沛豪指出，“动火作业点多面广、隐蔽性强，仅靠监管力量难以实现全方位覆盖，必须发动企业员工与群众共同参与监督。”

面对这一现实问题，该区坚持关口前移、源头防控，将安全提醒嵌入巡查全过程。该区网格员在巡查中发现装修施工、设备维修等动火场景时，第一时间上门送达安全告知书，明确作业规

范、防火措施和应急要求，确保风险早发现、早提醒、早管控。

为激活企业内部监督力量，该区全面推行企业事故隐患内部举报奖励制度。“我们开通电话、邮箱、‘人人都是安全员’二维码等多种举报渠道，严格保密、及时兑现奖励，就是鼓励大家敢举报、愿举报、能举报。”常玮表示。截至目前，该区加油站、商业综合体以及商贸市场等200余家企业已建立内部举报奖励机制，累计发放奖励资金8000余元。

“只靠政府监督、企业自查，仍有盲区死角。”常玮指出，针对电焊机作业监管难、无证操作易反弹等问题，该区对商贸、建筑施工等重点领域39台电焊机推行“赋芯加码”智能管控，从技术层面堵住无证作业漏洞。作业人员须持本人特种作业操作证扫码验证，待系统核验通过后，设备方能通电启动，非持证人员无法开机。同时，该区充分发挥专家库作用，邀请安全专家深入一线开展风险评估，对症排查隐患、优化工艺流程、完善防护措施，确保动火作业在安全前提下规范开展。

执法培训，夯实安全基石

该区构建“执法队+社区+物业”联合管控体系，强化联动



该区应急管理、消防、工信和商务等部门联合开展执法检查

巡查，对违规动火作业坚持逢见必查、立查立改。“第一次提醒警示，第二次严格执法，现在商户主动配合度明显提高。”常玮说。截至目前，该区已查处隐患30余项，劝阻约谈违规企业11家，对拒不整改的单位依法严肃处置。

“安全监管不能只靠处罚，更得让企业懂标准、会操作、能落实。部分商户安全意识薄弱、对动火作业规范不熟悉，需要靠前指导、精准帮扶。”常玮坦言。

该区坚持实战实用导向，常态化组织安全培训提升全员安全意识与实操能力。3月2日，该区中山门街道组织辖区120余家“九小场所”经营负责人开展动火作业安全专题培训。培训现场，安全专家结合近年来多起典型火灾事故案例进行教学，详细讲解动

火作业审批流程、风险评估、现场监护、作业后清理、应急处置等内容，并现场演示灭火器、灭火毯的正确使用方法。“以前总觉得动火就是焊一下，因而轻视其中风险。通过案例学习，我意识到零星火花足以引发火灾，日后在作业时要多加注意。”参加培训的商户李师傅感慨。

此外，该区消防救援大队于4月14日组织“i西安”动火作业线上备案应用推广培训会，组织辖区各街道办事处、重点社区及企业负责人150余人参会。培训围绕平台注册登录、信息填报、审核流转等全流程操作进行分步讲解、手把手教学，现场解答企业在备案过程中遇到的操作疑问，进一步推动动火作业审批备案规范化、线上化、便捷化。

压实链条控源头 精管严备固防线

——佛坪县推进森林防灭火精细化治理工作侧记

◇ 成凤丽 冯堂飞

“进山游玩不能携带火种，打火机、火柴等都得留在卡口。”“五一”假期，佛坪县长角坝镇沙窝村护林员边仔细检查过往车辆，边耐心叮嘱进山游客。

该县将野外火源管控纳入常态化管理，节假日加密巡护频次、增设进山检查卡口，持续筑牢防火防线。如今，当地群众防火意识不断提升，越来越多的外地游客也自觉遵守森林防火规定。

佛坪县地处秦岭南麓腹地，林地面积180万亩，森林覆盖率达91.19%，山高林密、地广人稀，属一级森林火险区，森林防火任务艰巨。本轮防火期以来，该县坚持高位推动、全域防控，压实防控责任，严格火源管控，健全智能监测，强化应急保障，构建了上下贯通、协同联动的森林防灭火体系，坚决守住不发生重特大森林火灾的底线。

拧紧责任链条

构建全域网格化管控体系

该县建强指挥体系，成立由县委副书记、县长任总指挥的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设在县

应急管理局，实行县委、县政府主要负责人双指挥长负责制，明确各镇（街）党政主要负责人为第一责任人，将防火履职情况与“山（林）长制”考核深度挂钩，推动责任全域覆盖、一贯到底。

为深化“网格化+护林员”精细管理，该县设立121名山（林）长，将林地划分为319个网格单元，由村级山（林）长牵头、专职护林员包山（林）干部值守，并依托手机巡护APP实现“巡查轨迹实时留痕、火情隐患一键上报、处置结果闭环反馈”，构建“县—镇（街道）—村—组—护林员”五级网格管理机制，把防火责任压实到山头地块。

在此基础上，该县健全“行业+属地”联动机制，明确林业、应急管理、公安、农业农村、民政、文旅、电力等部门工作职责，层层压实属地责任、部门监管责任、经营单位及个人防控责任，形成分工协作、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确保“山有人看、火有人管、责有人担”，同时结合乡村振兴工作，组织包联单位下沉镇（村）协同

防控，凝聚“专业管理+属地监管+帮扶联动”的强大合力。

精准防控风险

构建常态长效化防控模式

该县聚焦火源管控，紧盯关键时段和重点区域，设置47个森林防火检查卡站，对进山人员、车辆严格盘查登记，现场收缴火源并开展防火宣教；落实313名“五类人员”监护责任，强化70岁以上老人重点监管，落实1921个坟头、244处重点地段排查管控，对108国道56千米过境路段分段压实防火责任。

该县严格执行生产性用火审批制度，严厉查处违规农事用火、祭祀用火及施工用火等行为；在进山路口、旅游景点、宗教场所等区域全面落实“见宣传牌、听宣传音、见巡查员”防控机制，同时在“清明”“五一”等重要节点，全员下沉、设置卡点，严防火源进山入林，并针对特殊群体开展“敲门行动”，实行“一对一”精准监管，从源头降低火灾风险。

该县实行火灾隐患清单化管理、动态化清零，持续推进全域

排查、限期整改，切实消除风险隐患。本轮防火期，该县累计排查各类隐患共 86 项，通过项目建设、集中采购、约谈通报、建章立制等方式完成整改整治。

“我县强化区域联防联控，与洋县、宁陕、周至等周边县及佛坪、观音山 2 个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建立联防机制，实现信息共享、同步监测、协同防控、联合执法，筑牢‘外火不入境、内火不外延’的防控屏障。”该县应急管理局局长李宁说。

该县不断抓实宣传教育引导，推动防火宣传“六进”活动全覆盖，通过签订到户明白卡、悬挂警示横幅、出动流动宣传车、安装智能语音提示器等多种形式，普及防火知识与法律法规，并大力倡导文明祭祀，引导群众转变传统习俗，营造“人人讲防火、人人守规矩”的浓厚社会氛围。

聚焦早期发现

建成立体化智能监测网络

“当前，我县依托秦岭生态保护智慧监测预警系统，部署 98 个高清摄像头实现全时段在线监测，配备 8 架无人机开展空中巡航，形成‘天空地人’一体化立体监测体系。”该县应急管理局防火办副主任纪亮说。

一方面，强化智能预警，该

县投入 620 万元在全市率先建设“智慧防火综合平台”，安装 102 个林区视频监控、红外探测等前端感知设备，实现森林火情实时监测、智能识别和自动报警；另一方面，拓展监测维度，该县组建无人机巡护队伍，在高火险期，对远山深沟、保护区等核心区域，开展不定期巡查监测和热点核查，提升监测覆盖范围与监测效率。

“我县持续推进森林防火信息化升级，规划新建 X 波段气象雷达站 1 处、前端视频监控基站 102 套、道路卡口监控 68 台，改造提升智能视频监控中央控制系统，搭建综合通信、管控、指挥、保障四大系统，实现火情‘早发现、早报告、早处置’。”该县应急管理局防火办主任陈华说。

为夯实群测群防基础，该县建立森林防火有奖举报制度，将酒店民宿从业者、导游、出租车司机等纳入信息报告网络。同时，该县将森林防火纳入村规民约，设立防火“红黑榜”，依托“爱心超市”兑现举报奖励，充分调动群众参与防火监督的积极性，筑牢全民监测防线。

提升应急能力

锻造实战化高效处置力量

该县进一步建强三级扑火队伍，组建县、镇、村三级扑火队

伍共 56 支、队员 1053 名，其中专业队伍 1 支、半专业队伍 11 支、村级义务队伍 44 支。“我县选拔骨干组建森林消防 A 级专业队伍，推广以水灭火技战术，全员常态化开展培训演练，成为汉中市唯一以水灭火试点队伍。”李宁说，“专业队伍建成后，转型升级装备、改进战术战法，改变了过去人火直接对抗的扑火方式，提升了安全高效扑灭森林火灾的能力。”

为提升实战处置能力，该县推行“常态化无脚本实战演练”，在防火戒严期，严格执行“一页纸”预案，由各县镇（村）组织开展“双盲”实战拉练，随机设定火场、下达指令，演练后全面复盘评析，查找问题并补齐短板弱项，提升快速响应、协同处置能力。

为强化物资保障支撑，该县投资 1000 万元完成所有镇办森林防火物资库升级改造，并按管辖范围、人口分布划定协同作战区，实现火情就近快速响应；投入 80 余万元采购灭火无人机、便携式水泵、背负式水箱等防灭火物资 1395 套，前置镇村一线；落地总投资 4277 万元的“汉中市秦巴东部片区森林消防队伍能力提升改造项目”，新建营房、训练场、物资库、停机坪等设施，全面夯实应急救援基础。

“一带一帮”助力监管 多方共治筑牢安全防线

——蒲城县创新构建加油站企业安全治理新格局工作纪实

◇ 郭琳

2025年以来，蒲城县应急管理局针对加油站企业全面推行安全管理“一带一帮”工作模式，以“政府搭台、企业唱戏、以大带小、共同提升”为核心思路，将行业自律融入监管共治体系，探索形成“政府引导、企业互助、社会共治”的危化品安全治理新路径，有效提升民营加油站的安全管理水平。

从“单方监管”到“行业共治”

据蒲城县应急管理局党委书记、局长薛普县介绍，蒲城县现有90家加油站，占全县危化品企业总数的84%。其数量多、分布广，安全风险直接关系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但不少民营加油站规模较小，普遍存在安全基础薄弱、管理制度不完善、安全培训不到位、专业人才匮乏、风险防控能力不足等问题，一旦发生突发情况，很容易因处置不当导致事故扩大。该局选择加油站作为试点领域，通过先行先试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为全县其他危化品企业提供示范借鉴。

“过去监管主要依靠执法检



帮扶人员对民营加油站负责人及安全管理人员开展现场教学

查，发现问题后督促整改，但一些企业往往是检查时整改、检查后反弹，缺乏持续提升能力。”薛普县说。如何破解这一难题？该局构建起行业互助、以大带小的治理模式。“相比一些小微民营企业，大型国有企业在制度建设、现场管理、应急处置等方面经验成熟。如果能把这些成熟经验转化为行业共享资源，就能有效解决监管难题。”薛普县介绍，2025年5月，蒲城县应急管理局

正式印发《蒲城县加油站安全管理“一带一帮”工作实施方案》（以下简称《方案》），通过龙头企业带动民营企业、现场帮带替代单纯说教、行业互助推动安全共治，着力提升全县加油站企业本质安全水平。

在制度设计上，该局构建“政府主导、龙头企业帮带、小微企业落实”的三位一体工作体系。其中，蒲城县应急管理局负责统筹协调、督导考核，以及筛选帮扶人员、统



帮扶人员指导民营加油站负责人规范软件资料管理

一帮扶标准；中石油蒲城分公司、中石化蒲城分公司、延长壳牌蒲城分公司（以下简称“三大公司”）作为帮扶主体，分别组建包联帮扶指导组，按照地理位置就近、管理难度搭配的原则，对全县 45 家民营加油站开展帮扶指导。

为确保帮扶质量，该局优先从危化品领域持证专业人员及一线技术骨干中筛选帮扶人员，并统一开展安全标准和现场实操培训；同步建立动态考核和退出机制，根据帮扶实效和被帮扶企业评价进行动态调整。

《方案》结合危化品行业事故规律与高频隐患特点，聚焦易发多发风险点，明确了八大帮

扶重点，涵盖完善安全管理制度与操作规程、规范台账记录、排查硬件设施隐患、指导应急预案修订与演练、开展专业知识培训、强化关键作业环节实操技能等方面。在推进上，分为动员配对与现状诊断、重点帮扶与规范建设、深化培训与演练提升、总结评估与长效巩固四个阶段稳步实施。

从“被动整改”到“长效治理”

在加油区，帮扶专家现场演示如何正确穿戴防静电服、规范引导车辆、正确使用灭火器；在卸油区，详细讲解静电接地报警器校验、卸油管连接、现场监护等关键环节注意事项；在站房后场，

重点指导检查油气回收装置运行、防爆配电箱密封、应急照明设置等情况。

这样的现场教学，正是“一带一帮”模式的真实写照。薛普县介绍，这一模式最鲜明的特点就是将专业指导下沉到作业一线，用现场教学替代过去空泛的理论灌输，其实效也在一次次的帮扶实践中得到检验。

在一次日常帮带排查中，帮扶专家发现某民营加油站卸油区静电接地报警器长期失效未更换，员工卸油时未按规定进行检测，且现场既无专人监护，也缺少应急器材检查记录。“一旦发生静电放电，这些隐患极易引燃油气，引发火灾爆炸事故。”帮扶专家介绍。

发现问题后，帮扶组立即叫停作业，从设备、操作、管理三个层面同步整改：现场演示静电接地规范流程，督促企业更换合格设备；手把手指导员工开展操作、登记和巡检；指导企业进一步完善卸油安全操作规程，明确“先检测、后作业、全过程监护”等刚性要求。

同样受益的还有蒲城县庙台加油站。由于该站负责人李生旺年龄偏大，对消防器材使用、应急处置流程不够熟悉，日常安全

培训也难以跟上要求，成为企业安全管理中的突出短板。针对这一情况，帮扶专家开展“一对一”实操教学，围绕灭火器使用、应急切断、卸油防静电等关键操作进行现场示范和指导。“以前培训就是听课，听完了还是不会干。现在专家在现场一步一步教、手把手带着练，我总算真正学会了。”李生旺深有感触。

除了日常帮带教学，应急演练也被搬到真实场景中。该局先后组织“三大公司”开展模拟加油车卸车冒油应急演练、车前盖着火应急处置、加油车着火综合应急救援，并组织全体民营加油站负责人和骨干员工分批次现场观摩学习。演练结束后，该局及时组织座谈交流，由演练单位复盘讲解处置流程，观摩人员现场提问讨论。

“以往培训以课堂理论为主，内容笼统，员工理解和吸收效果差，难以结合实际进行操作。这种沉浸式、互动式的学习，解决了学用脱节的问题，尤其适合年龄偏大的员工，让大家真正学会了如何规范处置、快速响应，让应急预案不再是放在盒子里的文件。”蒲城县荆姚三星加油站负责人武建民说。

在制度规范方面，“三大公司”



该局检查加油站员工消防器材规范使用情况

将其长期积累的HSE管理体系经验，以简化、实用的方式应用于民营加油站。帮扶人员手把手指导企业制定日检、周检、月检清单，规范填写交接班记录、设备维护保养记录、隐患排查治理台账。

武建民坦言：“以前也知道制度重要，但不知道具体该怎么定、怎么执行。现在有了‘师傅’带来的模板和讲解，我们心里有底了，员工也知道该怎么做了。”

随着帮扶工作不断深入，一批长期存在的安全隐患得到及时整改。截至目前，该县累计消除各类安全隐患702条，其中重大隐患3条；被帮扶企业安全隐患

数量减少70%以上，员工应急操作合格率提升至80%以上；执法检查中同类隐患反复出现情况基本杜绝，全县加油站领域未发生安全事故和险情。

“安全生产不能只靠监管部门单打独斗。只有把行业力量真正调动起来，才能实现从‘治标’向‘治本’转变。”薛普县表示，该县计划将“一带一帮”模式推广至危化品行业其他领域，并将帮扶机制进一步融入日常巡检、员工培训、隐患排查和应急演练等工作中，推动形成常态化、长效化安全管理体系。

清单化管理 闭环式攻坚 精准化执法

——岚皋县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工作纪实

◇ 罗 悦



岚皋县召开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推进会

“要强化底线思维、极限思维，从严落实‘三管三必须’要求，持续开展关键领域安全隐患排查整治，依法打击安全生产违法行为。”2月8日，岚皋县安全生产“第一课”开讲，该县县委书记魏小林以“坚定不移防风险、守底线”为主题，系统讲授了交通安全、森林防火、城镇消防、旅游安全等重点领域的安全要求。

这场开年“第一课”，是岚皋县以上率下推动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的一个缩影。从建

章立制到一线落地，从靶向破题到严格执法，岚皋县将安全责任落实到每一次检查、每一项整改中，用务实行动筑牢安全防线。

制定台账 明确任务

今年3月，岚皋县安委办印发2026年度工作任务台账，围绕10项任务、33项重点工作、100项落实措施，逐项明确时限、责任单位和进展要求，全力提升全县本质安全水平。

在培训方面，该县扎实推进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安全教

育培训、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体系提升和学习运用、从业人员安全素质能力提升等三项行动。目前，分层级、分行业的全覆盖培训正加紧推进。按照《安康市安全生产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逢训必学、逢查必教”工作制度》，该县各镇、各部门、各企业不断加强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学习，着力提高隐患整治成效。

这一培训思路在工贸领域得到了深化。该县应急管理局聘请第三方专业机构，对全县工贸企业开展全覆盖安全现状评价。专家组通过查阅资料、现场勘查、设备检测等方式，对企业安全制度、风险管控、隐患治理、应急管理各环节进行“深度体检”，形成详细评价报告与整改清单。为确保隐患整改落地见效，该局组织专家团队，结合评价发现的共性与个性问题，“一企一策”开展靶向培训。培训围绕隐患整改、法规标准、操作规程、应急处置等内容，采用案例解析、现场教学、互动答疑等形式，为企业负责人和从业人员补上安全课、



岚皋县安委办成立联合检查组，集中开展安全生产夜查行动

强化安全技能。

截至目前，该局累计组织评价企业 13 家，发现问题隐患 81 项，其中重大事故隐患 3 项，均已完成整改；累计开展“一企一策”靶向培训 10 场次，覆盖企业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及一线员工 135 人次。

在压实企业主体责任方面，该县督促企业主要负责人每季度、高危行业每月带队深入一线检查安全生产工作，落实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强化安全生产制度执行，并带动各级负责人检查、监督和纠正“三违”行为，及时防

在重大事故隐患动态清零方面，

该县明确：生产经营单位主动向属地监管部门报告重大事故隐患并正在落实整改措施的，免予行政处罚；不查不改的，予以“一案双罚”。

一月一题 闭环攻坚

近年来，岚皋县创新建立“月调度、月解剖、月攻坚”工作机制，每月确定一个重点领域，通过调研查找问题根源、调度明确治理措施、闭环整改跟踪问效，切实解决城镇燃气、高层建筑及老旧小区消防、电动自行车充电等群众关心关注的安全治理难题。

在调研环节，该县组建由分

管副县长带队、相关行业部门业务骨干和专家构成的“调研专班”，采取“四不两直”方式深入居民小区、商场超市、廊桥夜市、文旅场所等基层一线，开展实地调研、查找问题根源、会商解决对策。

根据调研情况，该县每月召开一次安全生产调度会，由负有行业安全监管主责的部门现场明确治理措施和完成时限，相关安全生产专业委员会办公室据此列出主责部门和配合部门的任务清单，进行安排部署，推动责任落实。

在问题整改环节，该县安委办联合县政府办督查室，根据每月调度会确定的任务清单，通过挂牌督办、定期“回头看”等方式，对问题整改全程跟踪问效，形成“交办—整改—验收—销号”全链条闭环。

这一机制运行以来，取得了实实在在的成效。在电动自行车安全隐患治理中，该县通过调研发现老旧小区存在充电设施严重不足、飞线充电现象普遍等问题后，现场督促住建、消防部门建立风险台账，限期完善配套设施，推动一批老旧小区充电位的建设。针对高层建筑火灾救援能力不足的问题，该县投入专项资金购置一台举高 32 米的消防车，填补了县域高层灭火救援空白。在高速



岚皋县应急管理局组织开展烟花爆竹零售店全覆盖排查整治

高铁专题调度中，该县创新实施“协同联动”机制，建立由高速办、高铁办牵头，安委办、属地政府配合，交通、水利、自然资源、生态环境等多部门协同的联合监管模式，实现安全生产、生态环保与工程建设“同步部署、同步检查、同步整改”，破解了多头管理难题。

精准执法 提升效能

今年3月，岚皋县应急管理局制定《2026年度安全生产监督检查计划》，通过推行分类分级、联合执法、专项整治与非现场执法等举措，减少对企业正常经营的干扰，全面提升执法效能。

按照“一家企业原则上对应一个层级执法主体”的要求，岚皋县根据企业所属行业领域、标准化建设情况、生产经营规模、安全管理水平等因素，科学划分重点检查企业与一般检查企业。

2026年，该县应急管理局确定重点监督检查企业5家（工矿4家、危化品1家），每年至少检查4次；一般监督检查企业23家（工矿8家、危化品15家），每年至少检查2次。

在全国两会、中秋国庆等重点时段，该县按照省、市统一部署，开展联合执法，聚焦危化品、烟

花爆竹、非煤矿山和工贸领域重点企业，严查重大事故隐患和主要负责人履职情况。同时，该县深化违规电气焊、有限空间作业、高处坠落、企业外包施工及冷库等专项整治，推动企业严格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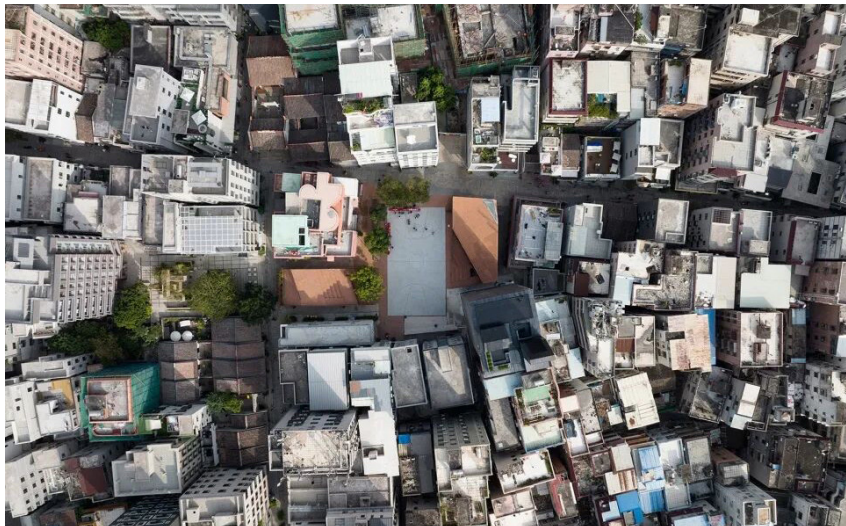
在执法过程中，该县应急管理局坚持说理执法，推动企业自觉配合检查、主动暴露问题、虚心接受建议、及时整改到位。该局坚持问题导向，根据企业特点、安全风险及日常突出问题，提前进行“风险画像”，精准制定检查事项，扎实开展高质量的安全生产检查。在检查环节，该局坚持严格检查，对安全隐患实行“一次告知、全程跟踪、及时复查”，推动形成闭环整改。对发现的违法行为，该局依法采取现场处理、行政强制、行政处罚等措施。

该局要求各股室必须严格按照计划执法，对违法行为坚决查处，倒逼企业落实责任，并深入落实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及重大行政处罚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积极运用“互联网+执法”系统提升执法效率。

今年以来，该局累计开展执法检查37家次，发现问题隐患128项，其中重大事故隐患7项，均已完成整改。

老旧密集建筑消防安全治理路径探究

◇ 赵 华



2025年11月26日，香港新界大埔区宏福苑发生火灾，造成94人遇难（含11名消防员），将高层密集居住区的消防安全隐患推向公众视野。这场五级火警仅用43分钟便从1级飙升至最高级别，其背后折射出老旧建筑的系统性风险：楼龄超过40年的住宅在维修时搭设的竹制棚架、防水帆布及发泡胶板等材料，因未达到防火标准，形成垂直蔓延的“易燃通道”；消防栓水压不足，关键扑救时机被严重延误。

相关火灾事件警示老旧密集建筑消防安全不能仅依靠事后处置和局部整改，只有从老旧设施改造、选用合规建筑材料、加强日常巡查等方面入手，构建全链

条防控体系，才能在土地高效利用与居民生命安全之间构建真正的平衡支点。

建筑老旧 消防风险多点叠加

老旧密集建筑在规划设计阶段存在的消防隐患，根源在于早期标准滞后、空间布局不合理以及功能性缺陷。结合我国《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的要求，其设计不合理之处主要表现为以下六方面问题：

防火间距严重不足，火势蔓延风险极高。老旧密集建筑建设时标准宽松（如20世纪80、90年代），多层住宅间距普遍不足6米，

高层与相邻建筑间距多小于9米，强风环境下易形成“火烧连营”。此外，居民私建车棚、杂物间等占用公共区域，导致消防通道被堵塞，救援车辆无法通行。

疏散系统设计缺陷，逃生通道失效。老旧密集建筑常常仅设单一敞开式楼梯，且宽度不足1.1米，不符合现行封闭或防烟楼梯间要求。楼梯间还缺乏应急照明和疏散指示标志，楼道堆积杂物（如自行车、旧家具），火灾时浓烟封锁住唯一出口。

消防设施配置不全或瘫痪。多数老旧密集建筑未设置自动喷淋、火灾报警系统，消防栓水压不足甚至管道锈蚀。无物业管理的开放式小区，消防设施长期无人检修，导致失效设备无法及时更换。

建筑材料及结构耐火性不足。老旧密集建筑外墙竹制脚手架、尼龙防护网等建筑材料未做阻燃处理，遇到火星会迅速碳化坍塌。地下室防火卷帘因锈蚀无法降落，无法阻隔火势向上蔓延；管道并未封堵，形成“烟囱效应”。

电气线路老化与违规改造。

原有电路设计无法承载空调、电磁炉等现代电器，绝缘层破损引发短路，导致火灾发生。居民自行搭接插线板，线路裸露未穿管，直接敷设在木质结构上，极易引发火灾。

规范迭代滞后与监管困境。老旧密集建筑未要求设置避难层、防排烟系统，也未考虑电动自行车充电火灾风险。此外，多产权建筑责任主体不明，且隐患整改资金难以筹措。

分类施策

系统补齐设施短板

针对普遍存在的通道被违章搭建、杂物堆放和私拉电线占据的问题（部分通道甚至不足1米，严重影响逃生与救援），必须开展专项清理整治行动。行动包括坚决拆除建筑间违章棚屋、围栏，彻底清理楼道杂物与废弃家具，确保通道宽度符合消防要求，满足居民快速撤离和消防救援通行的需要。同时，必须严格管控电动车停放与充电行为，通过在社区规划专用停放点并配备充电设施，严禁在楼梯间、楼道及疏散通道内停放或充电，从源头消除火灾隐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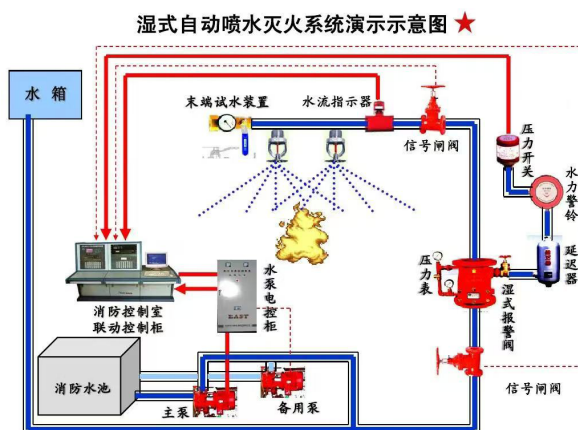
就建筑外墙耐火性差的问题，

可采取在外墙加装防火隔离带（建议每3层设置一道，宽度不小于0.5米），并用不燃材料封堵缝隙，有效阻隔火势垂直蔓延。将普通外窗更换为甲级防火窗或加装金属防火格栅，防止火焰通过窗户跨楼传播。在公共区域，应增设应急照明和疏散指示标志，确保断电情况下逃生路线清晰可辨；按规范配置灭火器（建议每50 m²配置1具4kg干粉灭火器），在楼梯间、厨房等高风险区域加密布置。对于缺乏市政水压支持的建筑，加装简易喷淋系统和独立式感烟探测器，为逃生和救援争取更多时间。

若楼梯间无自然排烟功能，会产生烟雾积聚的风险，可在顶部开设排烟天窗或加装简易加压送风装置，通过形成正压阻止烟雾侵入。在相邻楼栋之间，经消防部门审批后，可探索搭建“连廊式逃生通道”或在每层设置向

外延伸的逃生平台，为居民提供额外逃生路径。同时，必须清理私拉乱接的电线、网线，更换老化电气线路，并加装漏电保护装置，可有效减少电气火灾隐患。

对于超高层建筑，需采用“垂直分区”防控策略。根据《建筑防火通用规范》要求，建筑高度>100m时必须设避难层，且两个避难层间隔≤50m（约15层）。避难层需与其他楼层完全隔离，配备独立的防烟、通风、供水系统，以及应急照明、疏散指示标志、灭火器等消防设施，同时储备足够的饮用水和急救药品，为高层居民提供临时避难空间。避难层的建筑面积需满足每平方米容纳5人的标准，确保在火灾时能容纳该区域的所有居民。此外，超高层建筑的疏散楼梯需采用防烟楼梯间，配备加压送风系统，阻止烟雾侵入；部分建筑还可设置“疏散滑道”，为行动不便的居民提



供快速逃生通道。

围绕外部救援难的问题，应构建“空中救援通道”。在建筑顶部预留直升机停机坪或救援平台，配备直升机降落引导设备，应对极端情况下的垂直救援。同时，消防部门需配备高层供水车、云梯消防车等特种装备，提升灭火救援能力；定期开展超密集区域的实战化演练，熟悉建筑结构 and 救援路线，提高应急处置效率。

在超密集区域的建筑底层，严禁设立易燃易爆物品仓库、大型明火餐饮等高危业态，降低火灾风险。若需设置商业配套，应单独划分防火分区，与住宅部分完全隔离，配备独立的消防设施和疏散通道。同时，加强对建筑内部装修的监管，禁止使用可燃装修材料，严格控制电气设备的安装和使用，在配电房增设二氧化碳灭火系统，避免因装修或用电不当引发火灾。

数字赋能

提升精准治理水平

社区应承担起消防安全主体责任，科学划分消防安全责任区，明确管理边界与责任分工，为每栋居民楼配备“楼长”及消防志愿者，负责日常巡查工作。



楼长需每日巡查消防设施是否完好有效、疏散通道是否畅通、有无违规用火用电、电动车是否违规停放充电等情况，并建立详实的巡查台账，发现隐患问题立即督促整改；对拒不配合的居民，可联合物业、辖区派出所或消防部门进行强制处理。同时，社区需定期组织消防演练，每半年至少开展1次，演练内容应包括火灾报警、疏散逃生、灭火器使用、自救互救等环节。通过常态化演练，提升居民在紧急状态下的应对能力。

智能技术的应用让消防安全管理更高效、更精准。在密集建筑区域安装物联网消防设备，将智能烟感探测器、水压监测仪、电气线路温度监测器等与社区消防监控中心联网，实时监测消防安全状况，一旦出现烟雾超标、水压不足、线路过热等隐患，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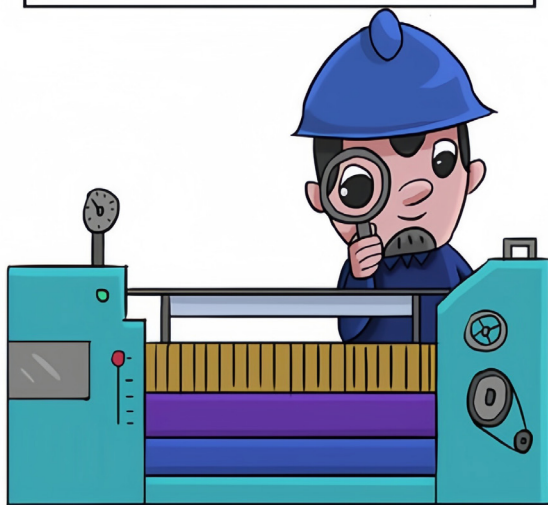
统会自动报警并推送信息给管理人员，实现“早发现、早处置”。在消防通道、登高作业等关键区域安装智能视频监控，运用AI算法自动识别占用通道、堆放杂物等违规行为，及时向管理人员推送预警信息，确保“生命通道”时刻畅通。

消防宣传教育也不可或缺。社区可通过公告栏、微信群、宣传栏、入户走访等多种渠道，普及消防知识，重点宣传用火用电安全、易燃易爆物品管理、火灾逃生技巧等内容；对老年人、儿童、残疾人等特殊群体，开展一对一宣传指导，帮助其掌握基本防范措施与自救方法。同时，社区可邀请消防部门专家开展专题讲座，通过剖析典型火灾案例，以案说法，让居民直观感受火灾的危害性，增强消防安全意识。

安全生产责任制及责任清单的协同落实路径探析

◇ 袁宽心

排查险情不留隐患



近年来，我国安全生产法律法规体系不断完善，安全生产责任制建设持续走深走实，各类企业普遍建立了较为系统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安全生产基础不断夯实。特别是随着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的深入推进，为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提供了制度支撑。

但从实践情况看，部分企业虽然建立了安全生产责任制，制定了责任清单，但仍存在衔接不紧、落实不细、协同不足等问题，尚未真正形成“纲举目张”的治理效能。安全生产责任制重在明确“谁来负责、承担什么责任”，

责任清单重在解决“如何履责、履责到什么程度”的问题，二者既相互联系，又相互支撑。推动安全生产责任制与责任清单深度融合，构建责任明确、执行有力、监督有效、追责精准的运行机制，是提升企业本质安全水平的重要途径。

衔接脱节与规范缺失并存

制度传导层层递减 基层落实仍有短板

部分企业虽然建立了安全生产责任制，但更多停留在制度文本和会议部署层面，缺乏有效落

实举措，导致责任压力在传导过程中逐级衰减。一些企业高层重部署、基层轻执行，管理层抓制度、一线人员抓生产，责任落实出现断层。在实际工作中，部分岗位员工对本岗位安全职责知晓不清，对自身需承担的工作任务、操作要求和风险防控责任认识不足，存在“制度在墙上、责任在纸上、落实在口头上”的现象。个别企业虽然层层签订责任书，但在后续督导检查、考核评价、结果运用中跟进不足，责任书签完即束之高阁，未能真正发挥约束、督促和推动作用。

责任划分笼统模糊 追责问责缺乏依据

部分企业制定的安全生产责任条款过于原则化、概念化，常使用“负责相关安全工作”“落实安全管理要求”“加强现场监督检查”等笼统表述，未细化到具体岗位、具体事项和具体标准，导致责任边界模糊、权责划分不清。一旦发生事故或出现重大安全隐患，容易出现职责交叉、责任不清、相互推诿等问题。在事故调查处理中，一些企业常以“检

查不到位、管理不到位、培训不到位”等概括性表述分析原因，既难以区分决策层、管理层、执行层在不同环节中的责任差异，也不利于精准追责和警示整改。

责任清单不够具体 制度可操作性不强

安全生产责任清单本应是推动安全生产责任落实的重要抓手，但部分企业在编制责任清单时，盲目照搬上级制度条款或复制同类企业模板，未结合自身组织架构、生产流程和风险特点进行针对性设计，导致清单缺乏实用性。

有的责任清单部分内容过于宽泛，只列原则要求，不列工作标准；只列工作事项，不列完成时限；只列责任内容，不列考核依据。企业员工虽然“人手一份清单”，但在实际工作中仍不清楚具体怎么干、干到什么程度，责任清单难以发挥指导履责、规范操作和防控风险的作用。

考核评价流于形式 激励约束作用不足

一些企业对安全生产责任落实情况的检查考核，仍以资料台账、签字记录、会议纪要等形式化内容为主，对现场管理质量、风险防控成效、隐患整改实效等实质性内容关注不足，导致考核结果难以反映责任落实的真实情

况。同时，部分企业奖惩机制不健全，对履责到位者激励不足，对失职失责者追责偏软，出现“干多干少一个样、干好干坏差不多”的现象，影响干部职工履责的主动性和积极性。

多措并举推动企业安全生产责任落地

健全责任体系，构建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责任网络。横向上，企业要厘清各部门职责分工，避免职责交叉和管理空白；纵向上，企业应结合自身生产经营特点，健全覆盖主要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技术人员、班组长和一线员工的全员安全生产责任体系，



逐级明确责任主体、责任事项和履职要求，形成“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责任链条。通过责任体系建设，确保每项工作有人抓、每个环节有人管、每处风险有人防。

优化责任清单，推动责任要求具体化精准化。安全生产责任清单制定要坚持“一企一策、一岗一单”，紧密结合企业行业属性、工艺流程、岗位设置和风险特点分类编制，增强针对性和可操作性。对管理岗位，要重点明确安全部署、教育培训、隐患治理、应急管理职责；对技术岗位，要明确设备管理、工艺控制、风险辨识、技术保障等要求；对一线岗位，要明确操作规程执行、设备点检、

现场确认、异常报告等内容。同时，要把工作频次、完成时限、质量标准、记录要求等内容同步纳入清单，推动责任要求由原则化向具体化转变，由粗放式向精准化转变。

完善运行机制，形成闭环管理。企业安全生产责任制及责任清单不能停留在纸面，关键在执行，应建立“部署、落实、检查、整改、反馈、提升”的闭环运行机制，把责任落实贯穿安全生产管理全过程。对日常工作任务，要按照清单逐项推进、逐项销号；对检查发现的问题，要明确整改责任人、整改措施和整改期限；对反复出现的问题，要深入分析制度漏洞和管理短板，及时完善机制。通过闭环管理，推动责任落实从“安排了就算完成”向“落实了才算到位”转变。

严格考核问责，树立鲜明责任导向。要坚持奖惩并举，建立科学合理的考核评价体系，将安全生产责任清单执行情况作为绩效考核、评先评优和干部任用的重要依据。对履职到位、主动发现并消除隐患、在安全管理中表现突出的单位和个人，应及时给予表扬奖励；对敷衍塞责、失职失责并造成严重后果的，要依法依规严肃追责。同时，企业应健



全尽职免责机制，对严格履责、积极作为但因不可预见因素造成问题的人员依法依规予以免责，切实做到有责必问、问责有据、免责有章。

强化教育培训，提高全员履责能力。安全生产责任落实最终靠人，企业需将安全生产责任制及责任清单培训，纳入年度教育培训计划，分层分类开展针对性培训。对管理人员，要重点提升组织协调、风险研判和制度执行能力；对班组长，要强化现场管理和隐患排查能力；对一线员工，要突出岗位风险辨识、规范操作和应急处置能力。通过案例警示、情景模拟、实操演练等方式，提

高培训实效，使员工真正知责、明责、履责、尽责。

推进数字赋能，提升责任落实质效。随着信息化技术快速发展，企业可依托数字化平台推进责任管理升级，将责任清单、履职记录、隐患排查、设备巡检、教育培训等内容纳入信息系统统一管理，实现线上留痕、动态跟踪、自动提醒和实时预警。监管部门也可运用信息化手段，对重点行业、重点企业责任落实情况开展远程监管和精准执法，提高监管效率和治理水平。通过数字赋能，使责任落实更加直观、透明、高效。

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管理规定

(2013年1月23日交通运输部发布 根据2016年4月11日《交通运输部关于修改〈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管理规定〉的决定》第一次修正 根据2019年11月28日《交通运输部关于修改〈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管理规定〉的决定》第二次修正 根据2023年11月10日《交通运输部关于修改〈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管理规定〉的决定》第三次修正 根据2026年2月6日《交通运输部关于修改〈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管理规定〉的决定》第四次修正)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规范道路危险货物运输市场秩序,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保护环境,维护道路危险货物运输各方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和《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制定本规定。

第二条 从事道路危险货物运输活动,应当遵守本规定。军事危险货物运输除外。

法律、行政法规对民用爆炸物品、烟花爆竹、放射性物品等特定种类危险货物的道路运输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第三条 本规定所称危险货物,是指具有爆炸、易燃、毒害、感染、腐蚀等危险特性,在生产、经营、运输、储存、使用和处置中,容易造成人身伤亡、财产损毁或者环境污染而需要特别防护的物质和物品。危险货物以列入《危险货物道路运输规则》(JT/T 617)

的为准,未列入《危险货物道路运输规则》(JT/T 617)的,以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或者国务院有关部门公布的结果为准。

本规定所称道路危险货物运输,是指使用载货汽车通过道路运输危险货物的作业全过程。

本规定所称道路危险货物运输车辆,是指满足特定技术条件和要求,从事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的载货汽车(以下简称专用车辆)。

第四条 危险货物的分类、分项、品名和品名编号应当按照《危险货物道路运输规则》(JT/T 617)执行。危险货物的危险程度依据《危险货物道路运输规则》(JT/T 617),分为Ⅰ、Ⅱ、Ⅲ等级。

第五条 从事道路危险货物运输应当保障安全,依法运输,诚实信用。

第六条 国家鼓励技术力量雄厚、设备和运输条件好的大型专业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从事道路危险货物运输,鼓励道路危险

货物运输企业实行集约化、专业化经营,鼓励使用厢式、罐式和集装箱等专用车辆运输危险货物。

第七条 交通运输部主管全国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管理工作。

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交通运输主管部门(以下简称交通运输主管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的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管理工作。

第二章 道路危险货物运输许可

第八条 申请从事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经营,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一)有符合下列要求的专用车辆及设备:

1. 自有专用车辆(挂车除外)5辆以上;运输剧毒化学品、爆炸品的,自有专用车辆(挂车除外)10辆以上。
2. 专用车辆的技术要求应当符合《道路运输车辆技术管理规定》有关规定。
3. 配备有效的通讯工具。
4. 专用车辆应当安装具有行驶记录功能的卫星定位装置。

5. 运输剧毒化学品、爆炸品、易制爆危险化学品的，应当配备罐式、厢式专用车辆或者压力容器等专用容器。

6. 罐式专用车辆的罐体应当经检验合格，且罐体载货后总质量与专用车辆核定载质量相匹配。运输爆炸品、强腐蚀性危险货物的罐式专用车辆的罐体容积不得超过 20 立方米，运输剧毒化学品的罐式专用车辆的罐体容积不得超过 10 立方米，但符合国家有关标准的罐式集装箱除外。

7. 运输剧毒化学品、爆炸品、强腐蚀性危险货物的非罐式专用车辆，核定载质量不得超过 10 吨，但符合国家有关标准的集装箱运输专用车辆除外。

8. 配备与运输的危险货物性质相适应的安全防护、环境保护和消防设施设备。

(二) 有符合下列要求的停车场地：

1. 自有或者租借期限为 3 年以上，且与经营范围、规模相适应的停车场地，停车场地应当位于企业注册地市级行政区域内。

2. 运输剧毒化学品、爆炸品专用车辆以及罐式专用车辆，数量为 20 辆（含）以下的，停车场地面积不低于车辆正投影面积的 1.5 倍，数量为 20 辆以上的，超过部

分，每辆车的停车场地面积不低于车辆正投影面积；运输其他危险货物的，专用车辆数量为 10 辆（含）以下的，停车场地面积不低于车辆正投影面积的 1.5 倍；数量为 10 辆以上的，超过部分，每辆车的停车场地面积不低于车辆正投影面积。

3. 停车场地应当封闭并设立明显标志，不得妨碍居民生活和威胁公共安全。

(三) 有符合下列要求的从业人员和安全管理人

1. 专用车辆的驾驶人员取得相应机动车驾驶证，年龄不超过 63 周岁。

2. 从事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的驾驶人员、装卸管理人员、押运人员应当经所在地设区的市级人民政府交通运输主管部门考试合格，并取得相应的从业资格证；从事剧毒化学品、爆炸品道路运输的驾驶人员、装卸管理人员、押运人员，应当经考试合格，取得注明为“剧毒化学品运输”或者“爆炸品运输”类别的从业资格证。

3. 企业应当配备专职安全管理人员。

(四) 有健全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

1. 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管理部门负责人、专职安全管理人

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度。

2. 从业人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度。

3. 安全生产监督检查制度。

4. 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制度。

5. 从业人员、专用车辆、设备及停车场地安全管理制度。

6. 应急救援预案制度。

7. 安全生产作业规程。

8. 安全生产考核与奖惩制度。

9. 安全事故报告、统计与处理制度。

第九条 符合下列条件的企事业单位，可以使用自备专用车辆从事为本单位服务的非经营性道路危险货物运输：

(一) 属于下列企事业单位之一：

1. 省级以上应急管理部门批准设立的生产、使用、储存危险化学品的企业。

2. 有特殊需求的科研、军工等企事业单位。

(二) 具备第八条规定的条件，但自有专用车辆（挂车除外）的数量可以少于 5 辆。

第十条 申请从事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经营的企业，应当依法向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办理有关登记手续后，向所在地设区的市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提出申请，并提交以下材料：

(一)《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经营申请表》，包括申请人基本信息、申请运输的危险货物范围(类别、项别或品名，如果为剧毒化学品应当标注“剧毒”)等内容。

(二)拟担任企业法定代表人的投资人或者负责人的身份证明及其复印件，经办人身份证明及其复印件和书面委托书。

(三)企业章程文本。

(四)证明专用车辆、设备情况的材料，包括：

1. 未购置专用车辆、设备的，应当提交拟投入专用车辆、设备承诺书。承诺书内容应当包括车辆数量、类型、技术等级、总质量、核定载质量、车轴数以及车辆外廓尺寸；通讯工具和卫星定位装置配备情况；罐式专用车辆的罐体容积；罐式专用车辆罐体载货后的总质量与车辆核定载质量相匹配情况；运输剧毒化学品、爆炸品、易制爆危险化学品的专用车辆核定载质量等有关情况。承诺期限不得超过1年。

2. 已购置专用车辆、设备的，应当提供车辆行驶证、车辆技术等级评定结论；通讯工具和卫星定位装置配备；罐式专用车辆的罐体检测合格证或者检测报告及复印件等有关材料。

(五)拟聘用专职安全管理

人员、驾驶人员、装卸管理人员、押运人员的，应当提交拟聘用承诺书，承诺期限不得超过1年；已聘用的应当提交从业资格证及其复印件以及驾驶证及其复印件。

(六)停车场地的土地使用证、租赁合同、场地平面图等材料。

(七)相关安全防护、环境保护、消防设施设备的配备情况清单。

(八)有关安全生产管理制度文本。

第十一条 申请从事非经营性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的单位，向所在地设区的市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提出申请时，除提交第十条款第(四)项至第(八)项规定的材料外，还应当提交以下材料：

(一)《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申请表》，包括申请人基本信息、申请运输的物品范围(类别、项别或品名，如果为剧毒化学品应当标注“剧毒”)等内容。

(二)下列形式之一的单位基本情况证明：

1. 省级以上应急管理部门颁发的危险化学品生产、使用等证明。

2. 能证明科研、军工等企事业单位性质或者业务范围的有关材料。

(三)特殊运输需求的说明

材料。

(四)经办人的身份证明及其复印件以及书面委托书。

第十二条 设区的市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和《交通行政许可实施程序规定》，以及本规定所明确的程序和时限实施道路危险货物运输行政许可，并进行实地核查。

决定准予许可的，应当向被许可人出具《道路危险货物运输行政许可决定书》，注明许可事项，具体内容应当包括运输危险货物的范围(类别、项别或品名，如果为剧毒化学品应当标注“剧毒”)，专用车辆数量、要求以及运输性质，并在10日内向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经营申请人发放《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向非经营性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申请人发放《道路危险货物运输许可证》。

市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应当将准予许可的企业或单位的许可事项等，及时以书面形式告知县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

决定不予许可的，应当向申请人出具《不予交通行政许可决定书》。

第十三条 被许可人已获得其他道路运输经营许可的，设区的市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应当为

其换发《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并在经营范围中加注新许可的事项。如果原《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是由省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发放的，由原许可机关按照上述要求予以换发。

第十四条 被许可人应当按照承诺期限落实拟投入的专用车辆、设备。

原许可机关应当对被许可人落实的专用车辆、设备予以核实，对符合许可条件的专用车辆配发《道路运输证》，并在《道路运输证》经营范围栏内注明允许运输的危险货物类别、项别或者品名，如果为剧毒化学品应标注“剧毒”；对从事非经营性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的车辆，还应当加盖“非经营性危险货物运输专用章”。

被许可人未在承诺期限内落实专用车辆、设备的，原许可机关应当撤销许可决定，并收回已核发的许可证明文件。

第十五条 被许可人应当按照承诺期限落实拟聘用的专职安全管理人员、驾驶人员、装卸管理人员和押运人员。

被许可人未在承诺期限内按照承诺聘用专职安全管理人员、驾驶人员、装卸管理人员和押运人员的，原许可机关应当撤销许可决定，并收回已核发的许可证

明文件。

第十六条 交通运输主管部门不得许可一次性、临时性的道路危险货物运输。

第十七条 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企业设立子公司从事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的，应当向子公司注册地设区的市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申请运输许可。设立分公司的，应当向分公司注册地设区的市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备案。

第十八条 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企业或者单位需要变更许可事项的，应当向原许可机关提出申请，按照本章有关许可的规定办理。

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企业或者单位变更法定代表人、名称、地址等工商登记事项的，应当在 30 日内向原许可机关备案。

第十九条 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企业或者单位终止危险货物运输业务的，应当在终止之日的 30 日前告知原许可机关，并在停业后 10 日内将《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或者《道路危险货物运输许可证》以及《道路运输证》交回原许可机关。

第三章 专用车辆、设备管理

第二十条 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企业或者单位应当按照《道路运输车辆技术管理规定》中有关车辆管理的规定，维护、检测、

使用和管理专用车辆，确保专用车辆技术状况良好。

第二十一条 设区的市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应当定期对专用车辆进行审验，每年审验一次。审验按照《道路运输车辆技术管理规定》进行，并增加以下审验项目：

- （一）专用车辆投保危险货物承运人责任险情况；
- （二）必需的应急处理器材、安全防护设施设备和专用车辆标志的配备情况；
- （三）具有行驶记录功能的卫星定位装置的配备情况。

第二十二条 禁止使用报废的、擅自改装的、检测不合格的、车辆技术等级达不到一级的和其他不符合国家规定的车辆从事道路危险货物运输。

除铰接列车、具有特殊装置的大型物件运输专用车辆外，严禁使用货车列车从事危险货物运输；倾卸式车辆只能运输散装硫磺、萘饼、粗萘、煤焦沥青等危险货物。

禁止使用移动罐体（罐式集装箱除外）从事危险货物运输。

第二十三条 罐式专用车辆的常压罐体应当符合国家标准《道路运输液体危险货物罐式车辆第 1 部分：金属常压罐体技术要求》（GB 18564.1）、《道路运输液



体危险货物罐式车辆第2部分：非金属常压罐体技术要求》（GB 18564.2）等有关技术要求。

使用压力容器运输危险货物的，应当符合国家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部门制订并公布的《移动式压力容器安全技术监察规程》（TSG R0005）等有关技术要求。

压力容器和罐式专用车辆应当在压力容器或者罐体检验合格的有效期内承运危险货物。

第二十四条 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企业或者单位对重复使用的危险货物包装物、容器，在重复使用前应当进行检查；发现存在安全隐患的，应当维修或者更换。

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企业或者单位应当对检查情况作出记录，记录的保存期限不得少于2年。

第二十五条 道路危险货物

运输企业或者单位应当到具有污染物处理能力的机构对常压罐体进行清洗（置换）作业，将废气、污水等污染物集中收集，消除污染，不得随意排放，污染环境。

第四章 道路危险货物运输

第二十六条 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企业或者单位应当严格按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决定的许可事项从事道路危险货物运输活动，不得转让、出租道路危险货物运输许可证件。

严禁非经营性道路危险货物运输单位从事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经营活动。

第二十七条 危险货物托运人应当委托具有道路危险货物运输资质的企业承运。

危险货物托运人应当对托运的危险货物种类、数量和承运人

等相关信息予以记录，记录的保存期限不得少于1年。

第二十八条 危险货物托运人应当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妥善包装并在外包装设置标志，并向承运人说明危险货物的品名、数量、危害、应急措施等情况。需要添加抑制剂或者稳定剂的，托运人应当按照规定添加，并告知承运人相关注意事项。

危险货物托运人托运危险化学品的，还应当提交与托运的危险化学品完全一致的安全技术说明书和安全标签。

第二十九条 不得使用罐式专用车辆或者运输有毒、感染性、腐蚀性危险货物的专用车辆运输普通货物。

其他专用车辆可以从事食品、生活用品、药品、医疗器具以外的普通货物运输，但应当由运输企业对专用车辆进行消除危害处理，确保不对普通货物造成污染、损害。

不得将危险货物与普通货物混装运输。

第三十条 专用车辆应当按照国家标准《道路运输危险货物车辆标志》（GB 13392）的要求悬挂标志。

第三十一条 运输剧毒化学品、爆炸品的企业或者单位，应

当配备专用停车区域，并设立明显的警示标牌。

第三十二条 专用车辆应当配备符合有关国家标准以及与其所承运的危险货物相适应的应急处理器材和安全防护设备。

第三十三条 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企业或者单位不得运输法律、行政法规禁止运输的货物。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限运、凭证运输货物，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企业或者单位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办理相关运输手续。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托运人必须办理有关手续后方可运输的危险货物，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企业应当查验有关手续齐全有效后方可承运。

第三十四条 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企业或者单位应当采取必要措施，防止危险货物脱落、扬散、丢失以及燃烧、爆炸、泄漏等。

第三十五条 驾驶人员应当随车携带《道路运输证》。驾驶人员或者押运人员应当按照《危险货物道路运输规则》（JT/T 617）的要求，随车携带《道路运输危险货物安全卡》。

第三十六条 在道路危险货物运输过程中，除驾驶人员外，还应当在专用车辆上配备押运人员，确保危险货物处于押运人员

监管之下。

第三十七条 道路危险货物运输途中，驾驶人员不得随意停车。

因住宿或者发生影响正常运输的情况需要较长时间停车的，驾驶人员、押运人员应当设置警戒带，并采取相应的安全防范措施。

运输剧毒化学品或者易制爆危险化学品需要较长时间停车的，驾驶人员或者押运人员应当向当地公安机关报告。

第三十八条 危险货物的装卸作业应当遵守安全作业标准、规程和制度，并在装卸管理人员的现场指挥或者监控下进行。

危险货物运输托运人和承运人应当按照合同约定指派装卸管理人员；若合同未予约定，则由负责装卸作业的一方指派装卸管理人员。

第三十九条 驾驶人员、装卸管理人员和押运人员上岗时应当随身携带从业资格证。

第四十条 严禁专用车辆违反国家有关规定超载、超限运输。

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企业或者单位使用罐式专用车辆运输货物时，罐体载货后的总质量应当和专用车辆核定载质量相匹配；使用牵引车运输货物时，挂车载货后的总质量应当与牵引车的准牵引总质量相匹配。

第四十一条 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企业或者单位应当要求驾驶人员和押运人员在运输危险货物时，严格遵守有关部门关于危险货物运输线路、时间、速度方面的有关规定，并遵守有关部门关于剧毒、爆炸危险品道路运输车辆在重大节假日通行高速公路的相关规定。

第四十二条 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企业或者单位应当通过卫星定位监控平台或者监控终端及时纠正和处理超速行驶、疲劳驾驶、不按规定线路行驶等违法违规驾驶行为。

监控数据应当至少保存6个月，违法驾驶信息及处理情况应当至少保存3年。

第四十三条 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从业人员必须熟悉有关安全生产的法规、技术标准和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安全操作规程，了解所装运危险货物的性质、危害特性、包装物或者容器的使用要求和发生意外事故时的处置措施，并严格执行《危险货物道路运输规则》（JT/T 617）等标准，不得违章作业。

第四十四条 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企业或者单位应当通过岗前培训、例会、定期学习等方式，对从业人员进行经常性安全生产、

职业道德、业务知识和操作规程的教育培训。

第四十五条 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企业或者单位应当加强安全生产管理，制定突发事件应急预案，配备应急救援人员和必要的应急救援器材、设备，并定期组织应急救援演练，严格落实各项安全制度。

第四十六条 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企业或者单位应当委托具备资质条件的机构，对本企业或单位的安全生产情况每3年至少进行一次安全评估，出具安全评估报告。

第四十七条 在危险货物运输过程中发生燃烧、爆炸、污染、中毒或者被盗、丢失、流散、泄漏等事故，驾驶人员、押运人员应当立即根据应急预案和《道路危险货物运输危险货物安全卡》的要求采取应急处置措施，并向事故发生地公安部门、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和本运输企业或者单位报告。运输企业或者单位接到事故报告后，应当按照本单位危险货物应急预案组织救援，并向事故发生地应急管理部门和生态环境、卫生健康主管部门报告。

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应当公布事故报告电话。

第四十八条 在危险货物装

卸过程中，应当根据危险货物的性质，轻装轻卸，堆码整齐，防止混杂、撒漏、破损，不得与普通货物混合堆放。

第四十九条 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企业或者单位应当为其承运的危险货物投保承运人责任险。

第五十条 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企业异地经营（运输线路起讫点均不在企业注册地市域内）累计3个月以上的，应当向经营地设区的市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备案并接受其监管。

第五章 监督检查

第五十一条 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监督检查按照《道路货物运输及站场管理规定》执行。

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工作人员应当定期或者不定期对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企业或者单位进行现场检查。

第五十二条 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工作人员对在异地取得从业资格的人员监督检查时，可以向原发证机关申请提供相应的从业资格档案资料，原发证机关应当予以配合。

第五十三条 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在实施监督检查过程中，经本部门主要负责人批准，可以对没有随身携带《道路运输证》又无法当场提供其他有效证明文件的危险货

物运输专用车辆予以扣押。

第五十四条 任何单位和个人对违反本规定的行为，有权向交通运输主管部门举报。

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应当公布举报电话，并在接到举报后及时依法处理；对不属于本部门职责的，应当及时移送有关部门处理。

第六章 法律责任

第五十五条 违反本规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交通运输主管部门责令停止运输经营，违法所得超过2万元的，没收违法所得，处违法所得2倍以上10倍以下的罚款；没有违法所得或者违法所得不足2万元的，处3万元以上10万元以下的罚款；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一）未取得道路危险货物运输许可，擅自从事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的；

（二）使用失效、伪造、变造、被注销等无效道路危险货物运输许可证件从事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的；

（三）超越许可事项，从事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的；

（四）非经营性道路危险货物运输单位从事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经营的。

第五十六条 违反本规定，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企业或者单位

非法转让、出租道路危险货物运输许可证件的，由交通运输主管部门责令停止违法行为，收缴有关证件，处 2000 元以上 1 万元以下的罚款；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

第五十七条 违反本规定，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企业或者单位有下列行为之一，由交通运输主管部门责令限期投保；拒不投保的，由原许可机关吊销《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经营许可证》或者《道路危险货物运输许可证》，或者吊销相应的经营范围：

- （一）未投保危险货物承运人责任险；
- （二）投保的危险货物承运人责任险已过期，未继续投保的。

第五十八条 违反本规定，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企业或者单位以及托运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交通运输主管部门责令改正，并处 5 万元以上 10 万元以下的罚款，拒不改正的，责令停产停业整顿；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一）驾驶人员、装卸管理人员、押运人员未取得从业资格上岗作业的；
- （二）托运人不向承运人说明所托运的危险化学品的种类、数量、危险特性以及发生危险情况的应急处置措施，或者未按照

国家有关规定对所托运的危险化学品妥善包装并在外包装上设置相应标志的；

（三）未根据危险化学品的危险特性采取相应的安全防护措施，或者未配备必要的防护用品和应急救援器材的；

（四）运输危险化学品需要添加抑制剂或者稳定剂，托运人未添加或者未将有关情况告知承运人的。

第五十九条 违反本规定，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企业或者单位未配备专职安全管理人员的，由交通运输主管部门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的规定进行处罚。

第六十条 违反本规定，道路危险化学品运输托运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交通运输主管部门责令改正，处 10 万元以上 20 万元以下的罚款，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拒不改正的，责令停产停业整顿；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一）委托未依法取得危险货物道路运输许可的企业承运危险化学品的；
- （二）在托运的普通货物中夹带危险化学品，或者将危险化学品谎报或者匿报为普通货物托运的。

第六十一条 违反本规定，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企业擅自改装已取得《道路运输证》的专用车辆及罐式专用车辆罐体的，由交通运输主管部门责令改正，并处 5000 元以上 2 万元以下的罚款。

第七章 附则

第六十二条 本规定对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经营未作规定的，按照《道路货物运输及站场管理规定》执行；对非经营性道路危险货物运输未作规定的，参照《道路货物运输及站场管理规定》执行。

第六十三条 道路危险货物运输许可证件和《道路运输证》工本费的具体收费标准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财政、价格主管部门会同同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核定。

第六十四条 交通运输部可以根据相关行业协会的申请，经组织专家论证后，统一公布可以按照普通货物实施道路运输管理的危险货物。

第六十五条 本规定自 2013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交通部 2005 年发布的《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管理规定》（交通部令 2005 年第 9 号）及交通运输部 2010 年发布的《关于修改〈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管理规定〉的决定》（交通运输部令 2010 年第 5 号）同时废止。

员工安全意识淡薄 企业防护管控失当

——东莞生凡平公司“6·7”一般中毒和窒息事故调查分析

2025年6月7日，东莞市生凡平五金塑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生凡平公司）发生一起中毒和窒息事故，造成1人死亡，直接经济损失约63万元。

生凡平公司于2015年成立，位于东莞市长安镇，为小型加工企业，由法定代表人鲁某生全权管理，无专职安全员，事发剥胶车间使用高纯度二氯甲烷为主要剥胶液体。经勘查，该车间无安全警示标识，危化品混存堆放；现场仅配置可燃气体检测仪，缺少有毒气体检测设备；通风设施未启用、防护不足。

2025年6月6日，舒某和经介绍入职生凡平公司担任临时工。6月7日13时30分，鲁某生在清洗车间对舒某和开展设备操作与安全培训约1.5小时，无书面记录。17时50分，黄某云带舒某和进入剥胶车间（两人均未佩戴防毒面罩）学习浸胶、抖胶操作及安全流程。19时30分许，舒某和站立不稳后退，跌入无盖板、无防护的剥胶箱（内装二氯甲烷溶液），



自行爬出后倒地失去反应，后经抢救无效死亡。

《东莞长安生凡平五金塑胶有限公司“6·7”一般中毒窒息事故调查报告》指出造成该事故的直接原因是：生凡平公司剥胶箱无可靠的安全防护措施，作业人员舒某和进行浸胶、抖胶操作时不慎跌入装有二氯甲烷溶液的剥胶箱中，因中毒窒息死亡。

造成该事故的间接原因主要有以下方面：

生凡平公司未配备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未在涉事车间设置安全警示标志；未建立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制度；未对剥胶车间可能存在人员跌入剥胶箱导致中毒和

窒息的风险采取有效防护管控措施；对从业人员安全教育培训不足；未督促从业人员佩戴和使用劳动防护用品。

东莞市展硕产业园区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协调、管理该公司安全生产工作不到位，虽定期对其开展安全检查，但未留存相关记录，也未发现安全问题。

长安镇厦岗社区居民委员会作为属地社区，对辖区企业日常安全巡查不细致、不全面。该居委会专题部署辖区危化品企业自查，多次巡查生凡平公司，发现其存在消防器材、逃生窗等相关的隐患并督促整改，但未复查，也未核查安全档案。

设备风险辨识有疏漏 隐患排查治理不深入

——山西吕梁中阳付家焉煤业“5·31”一般机电事故



2025年5月31日，山西吕梁中阳付家焉煤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付家焉煤业）发生一起一般机电事故，造成1人遇难，事故直接经济损失113.34万元。

山西大土河焦化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大土河公司）位于吕梁市离石区大土河村，成立于2002年，是集煤炭、选煤、炼焦、发电、甲醇、化工产品等加工、运输为一体的大型民营企业，所属包括付家焉煤业等7个煤炭子公司，煤炭产能850万吨/年。

付家焉煤业位于山西省中阳县金罗镇付家焉村，是以晋煤重

组办发〔2009〕45号文件批准的兼并重组整合矿井，属民营企业，井田面积9.1156 km²，核定生产能力和120万吨/年。

事故发生在该煤业09201运输顺槽117m处液压掘锚机左侧锚杆钻机人工平台。当时的作业过程是人员操作升起掘锚机悬臂将人工平台移动到距迎头3.8m处，操作锚杆钻机在垂直方向逆时针旋转，用锚杆钻机将钢筋网片顶在西侧帮上部，将钢筋网与上一排已支护完的钢筋网用铁丝连接。

2025年5月30日21时，该煤业综掘队队长王某平组织召开

5月31日夜班班前会，29名作业人员参会。王某平安排3个班组作业地点：郑某飞班组负责10111运输顺槽掘进作业；白某平班组负责10110高抽巷掘进作业；张某军班组负责09201运输顺槽风桥起底作业，并强调了安全风险和安全注意事项。

作业人员入井后，安全员武某奇到09201运输顺槽工作面进行现场安全监管。张某军班组8人抵达作业点交接班。张某军进入迎头发现距迎头4m处巷道掘进的宽度不达标，安排掘进机司机王某廷开掘锚机扩帮起底，其余人员分别负责警戒、开皮带及支护材料准备工作。

随后，王某廷停机并将其切换至锚护模式，张某军、武某奇完成敲帮问顶安全确认后，支护工进入迎头作业：刘某平、李某平负责左帮支护；贺某伟、贺某明负责右帮支护。之后，刘某平、贺某伟负责操作两侧液压锚杆钻机，李某平、贺某明负责辅助搬运、传递支护材料。

23时40分，刘某平登上左侧液压锚杆钻机人工平台开展支护作业。23时50分，张某军前往风桥上方核查施工中线，武某奇离开迎头去巷口巡查。5月31日0时许，刘某平连接完第一片钢筋网，转身移动钻机准备连接第二片钢筋网，在调整钻机时，被逆时针转动的锚杆钻机挤压在钻机与翻转座之间，事故发生。

《山西吕梁中阳付家焉煤业有限公司2025年“5·31”一般机电事故调查报告》指出造成该事故的直接原因是：付家焉煤业当班作业支护工侧身作业时触及锚杆钻机下回转油缸操作导杆，使锚杆钻机在水平方向逆时针旋转，将其挤压在锚杆钻机与翻转座之间导致其受伤而死。

造成该事故的间接原因主要有以下方面：

付家焉煤业设备设计有短板。该煤业使用的EBZ200M-2型掘锚机存在缺陷，配备的锚杆钻机下回转油缸旋转角度超过 $\pm 90^\circ$ （即无限位装置），当锚杆钻机旋转偏离垂直方向一定角度时，逆时针旋转锚杆钻机会侵入人工操作平台，直至贴合翻转座，且操作导杆没有防止误动作的防护功能。该掘锚机产品说明书中也未提及当锚杆钻机逆时针旋转存在将锚杆



钻机贴合翻转座挤伤作业人员的风险。

机电设备风险辨识有疏漏。在对掘锚机进行培训和投用前，该煤业开展风险辨识时，未辨识到当锚杆钻机旋转偏离垂直方向一定角度时，逆时针旋转可将锚杆钻机贴合翻转座挤伤作业人员的风险，也未辨识出操作手柄缺少防止误动作的功能，以及操作人员误动作有造成机械伤害的风险。

安全教育培训工作不全面。该煤业对从业人员的机电风险辨识与突发情况处置能力培训不足，致使作业人员风险辨识能力不高，对现场突发情况警惕性不强、突发情况处置能力不足；对典型事故案例开展教育培训成效不高，员工汲取事故教训不够深入、风险辨识能力和自主防范意识不强。

现场安全管理不到位。该煤业当班安全员在巷帮支护的关键环节未现场盯守；综掘队未安排跟班副队长进行现场安全管理；事故当班带班矿领导入井后未到09201运输顺槽工作面作业现场。

大土河公司作为该煤业上级公司，主体责任落实有差距。该公司对付家焉煤业机电设备风险辨识和机电方面安全教育培训工作的监督、指导和检查不力；该公司所属煤矿6个月内发生2起一般机电事故，却未深刻汲取事故教训，开展机电设备隐患排查治理不深入，机电设备安全管理体系建设有差距；该公司吕梁辖区内矿井使用的掘锚机配备的锚杆钻机中，2/3的有限位功能，但未配备限位功能的产品说明书，未提及锚杆钻机有伤人风险。

管理混乱埋隐患 非法生产酿惨剧

——泰州医药高新区（高港区）惠利公司“3·11”较大爆炸事故

2025年3月11日，泰州医药高新区（高港区）江苏惠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利公司）发生一起较大爆炸事故，造成8人死亡、4人受伤，直接经济损失1639.3万元。

惠利公司2003年成立，郭宏明为法定代表人、实际控制人，主营生物发酵制品研发生产销售，系食品添加剂生产企业，持有《食品生产许可证》《排污许可证》。

北京颖诺凯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颖诺）于2008年成立，主营化工产品销售及技术服务。该公司与惠利公司签订采购合同，向其提供IBX生产工艺技术及质量标准，由惠利公司生产IBX产品并销售给该公司。

泰兴市腾祥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腾祥公司）于2014年成立，2024年8月承接惠利公司质检中心楼建设施工项目。

南京赛特环境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特公司）于1993年成立，2016年受惠利生物委托编制年产1000吨系列大孔吸附/交



换树脂、2000吨系列高效陶瓷分散剂等项目环评报告，后因地方政策调整，项目更名备案为年产30吨毒素降解酶制剂、200吨系列保健品原料及产业孵化基地项目。

2017年以来，惠利公司先后开展10个建设项目，仅2个完成立项、环评、安评手续，8个仅完成立项备案。本次爆炸涉事IBX产品具有爆炸性。

惠利公司虽于2023年制定《安全生产管理制度汇编》，要求中试车间生产的产品需制定中

试技术方案、操作规程以及工艺流程并报备，但IBX产品未制定生产操作规程，生产人员从各部门临时抽调，未开展相关安全培训。

2025年3月7日至11日，惠利公司第四次生产的4批次IBX湿品约1000kg，用抽滤槽运送至质检中心一楼，前3批次抽滤槽未加盖板，第4批次抽滤槽加了盖板、尚未铺料。四次生产工艺基本一致，最后一步均使用丙酮（用于提高IBX湿品脱水效果）浸泡、

清洗，与北京颖诺原工艺不一致（使用二氯甲烷），但北京颖诺对此工艺调整并无异议。

3月11日15时30分许，质检中心一楼发生IBX爆炸。事发前，惠利公司7名员工先后入楼作业，腾祥公司1名安全员入楼，事故致8人死亡，相邻泰州市丽革生物新材料公司4名员工受伤。

《泰州医药高新区（高港区）江苏惠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3·11”较大爆炸事故调查报告》指出造成该事故的直接原因是：放置在质检中心楼内的IBX湿品，在相对密闭的空间内，残留丙酮挥发出的蒸气与空气混合形成爆炸性混合气体，遇静电等激发能量闪燃引起IBX爆炸。

造成该事故的间接原因主要有以下方面：

惠利公司违法违规生产。事故涉及的IBX产品生产未经立项、环评、安评等手续。该公司未开展安全风险评估；未辨识工艺安全风险；未制定安全操作规程；使用中试车间现有生产装置进行IBX的非法生产。

擅自更改产品生产工艺。该公司未履行工艺变更管理程序，且未对使用丙酮代替原工艺中的二氯甲烷进行淋洗抽滤的作业风险进行评估和管控，也未对残留



丙酮含量进行检测和控制。

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该公司未建设IBX相应生产装置和晾干场所，将IBX先后放置在合成车间及质检中心楼内完成晾干、筛分、包装；作业过程中，未落实防火防爆防静电等安全管控措施。

安全管理混乱。该公司主要负责人和技术负责人安全意识淡薄，对引发IBX爆炸的严重后果认知不足；未对操作人员开展相关培训；作业现场安全管理缺失。

2025年2月2日，IBX产品在化验室检测时发生爆炸，该公司主要负责人对此并未重视，3月5日，在内部会议上仍然要求公司安全环保部为该产品的生产“开绿灯”。

多项行为违法违规。该公司未依法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违法组织质检中心楼的建设；擅自使用未经消防验收的仓库存储易制毒化学品丙酮；未经安全设施验收和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擅自投入使用甲类仓库。

腾祥公司作为质检中心楼工程的施工单位，在建设单位未取得《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的情况下，违法组织项目施工。

赛特公司编制惠利公司《年产30吨毒素降解酶制剂、200吨系列保健品原料及产业孵化基地项目环评报告书》，实际情况与报告不符合；报告中所附总平图与项目总平图不一致。

让石化企业安全“可看、可学、可玩、可练”

◇ 张雨潼 顾永强

石化行业工艺流程复杂、危险源密集，安全管理不仅依靠制度约束，更需要安全文化持续浸润。推动安全文化落地，关键在于将其具象化。推行安全“可看、可学、可玩、可练”，正是将抽象理念转化为具体行动、变被动要求为主动参与的有效途径。

实现安全“可看”，关键在于强化生产现场可视化管理。在装置林立、管线交错的石化厂区，清晰直观的视觉指引至关重要。企业应对不同介质的管线实施统一色标管理，在关键节点设置介质名称、流向等标识；在塔器、储罐、反应装置等重点区域规范设置风险告知牌、操作流程图和应急处置卡；利用中控室大屏或厂区信息看板，动态更新重要工艺参数、当日高风险作业提示及重大隐患整改信息；将典型事故案例制作成图文警示展板，立于相关区域入口。通过视觉化手段，让无形的风险“显形”，使员工能迅速辨识风险、明确规程。

实现安全“可学”，核心在于构建分层分类的培训体系。企业应针对管理、技术、操作等不



同岗位，设计差异化的学习内容；建立典型事故案例库，组织员工分析原因、查找漏洞、明确防范措施；积极引入虚拟现实（VR）技术，模拟进入受限空间、开展高处作业等场景，让员工在安全的环境下沉浸式学习；搭建线上学习平台，通过微课、题库等载体，推动员工常态化学习安全知识。

实现安全“可玩”，精髓在于运用游戏化思维激发员工参与热情。企业可借助手机APP或内部平台，开发“安全隐患随手拍”小程序，对发现并上报隐患的员工给予积分奖励；举办“安全知识大闯关”“应急技能擂台赛”等竞赛，通过设置关卡和排行榜，激发员工的参与热情；结合“主

题安全日”活动开展消防器材趣味接力、空气呼吸器盲装挑战等互动游戏，让员工在轻松愉快的氛围中掌握实用的安全技能。

实现安全“可练”，根本在于坚持实战导向。企业应定期开展“双盲”应急演练，模拟装置泄漏、火灾等场景，检验员工全流程应急处置能力，演练结束后及时进行复盘，持续优化应急预案；在日常工作中，应推行“安全行为观察”活动，鼓励员工互相提醒和纠正不安全作业行为；针对管线打开、能量隔离等关键作业，编制可视化作业指导书、开展标准化实操训练与技能比武，让安全操作成为肌肉记忆。

小区电梯维保不能“走过场”

◇ 王 琦

电梯作为现代城市垂直交通的“生命线”，其安全运行直接关系到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我国对电梯维保在周期设置、作业内容、操作规范等方面均有明确规定，但在执行层面却存在明显“落差”：有的电梯故障频发却缺乏真实有效的维保，有的维保记录流于形式、难以核验真伪，有的维保作业未按技术规范进行，导致隐患长期累积，甚至演变为安全事故。

电梯维保落实不到位，背后有着多重原因，维保行业专业人员不足是首要问题。随着我国电梯保有量的不断增加，对维保人员的需求也在持续增长。当前，电梯维保行业却面临着招工难、留用难的困境。许多维保人员入职后经过短期培训就上岗，缺乏系统的专业知识和实践经验，且职业认同感普遍偏低，工作积极性和稳定性不足，导致人员流失严重，进一步加剧了行业“用工荒”。

其次，在电梯的日常使用和管理中，部分物业企业为控制成本，通常会选择报价更低的电梯维保公司。这些公司为了维持利



润空间，往往会压低成本，降低电梯维保服务水平，再靠后期销售零配件盈利，导致“以修代保”成为常态。这种短视行为不仅损害业主权益，也扰乱行业秩序。

此外，电梯维保缺乏有效监管。按规定，物业企业应对维保过程实施现场监督，但部分小区物业责任落实不到位、监督流于形式。同时，监管部门抽查覆盖面有限、频次不足，违法违规成本偏低，难以形成有效的震慑作用。

破解电梯维保落实不到位问题，需要构建多方协同治理机制。监管层面，应强化准入与退出管理，核查并清退不符合条件的维

保单位，细化人机配置、作业时长等关键指标，提升制度刚性约束；还应创新技术手段和管理方式，通过物联网监测、扫码打卡、人脸识别等技术，确保维保人员到场，遏制虚假维保行为；推广“电梯综合保险”，引入“保险+服务”机制，借助第三方力量强化质量控制。行业协会应推动企业自觉维护质量底线，规范市场竞争秩序，遏制恶性压价行为。物业企业应转变“重成本、轻安全”的管理理念，优选具备专业能力和信誉保障的维保单位，并落实全过程监督责任。

警惕“智驾神器”变“致命利器”

◇ 苑广阔

近年来，新能源汽车搭载的智能辅助驾驶技术，正深刻改变交通出行方式，为公众带来更加便捷高效的体验。然而，一些不法商家钻监管漏洞，推出所谓的“智驾神器”，用于规避车辆安全监控。所谓“神器”，实则是悬在道路上的“致命利器”，不仅严重威胁道路交通安全，也触碰法律红线，扰乱新能源汽车产业的健康发展，亟须引起重视并加以整治。

从本质上看，“智驾神器”属于通过技术手段欺骗车辆安全系统的作弊工具，暗藏多重安全隐患。无论是以“装饰贴”为名的简易装置，还是需拆解方向盘安装的“芯片模块”，其核心功能都是规避驾驶员离手检测机制。相关实验表明，安装此类产品后，车辆的接管提醒、报警等安全功能将被削弱甚至失效，一旦遇到突发情况，极易引发交通事故。更值得警惕的是，“芯片模块”等产品还可能破坏方向盘气囊结构，其来源不明的程序亦存在信息泄露风险，多重隐患叠加，易造成严重后果。



乱象丛生的背后，是商家逐利冲动与消费者认知偏差的叠加结果。一些商家将违规产品伪装为“方向盘装饰环”“防静电贴”等，通过电商平台隐蔽销售，规避监管；部分维修机构明知存在安全风险，仍提供安装服务，形成上下游联动的灰色产业链。同时，一些消费者对辅助驾驶技术存在误判，或轻信“全程免接管”的虚假宣传，或试图逃避驾驶责任，却忽视了相关行为已涉嫌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一旦发生事故，将被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整治“智驾神器”乱象，需从强化消费者自律与加强部门监管两方面同步发力。对消费者而

言，应清醒认识到当前智能驾驶仍处于辅助阶段，驾驶人始终是第一责任主体，借助作弊工具逃避监管，无疑是拿生命当赌注。对监管部门而言，应加强线上线下协同执法，严厉打击违规生产和销售行为，同时，应强化对汽车维修行业的监管，杜绝违规加装行为，并加大普法宣传力度，引导公众树立理性、规范的驾驶理念。

智能辅助驾驶技术的发展，初衷是让出行更安全、更高效，而非为违规操作提供便利。只有消费者摒弃侥幸心理，监管体系不断完善，形成多方协同治理格局，才能有效杜绝相关乱象，让智能驾驶技术回归服务民生的正轨。

宝鸡市

★ 开展烟花爆竹安全生产联合督导检查

近日，宝鸡市安委办组织该市应急管理、公安、交通运输、市场监管等部门，在全市范围内开展烟花爆竹安全生产专项联合督导检查。

此次检查以全市 12 家烟花爆竹批发仓储企业为重点，聚焦储存、销售、运输等全链条各环节，深入开展拉网式、全覆盖排查。检查组实地查看企业仓储库房、视频监控系统、运输车辆、消防水池等重点部位，查阅安全管理制度、操作规程、产品流向登记台账、安全教育培训及应急演练记录等安全管理资料，详细了解企业隐患排查治理、安全防范措施落实等情况。

针对检查中发现的违法违规行为，检查组依法依规从严、从重、从快查处，倒逼企业压紧压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进一步规范烟花爆竹经营、储存、运输等全链条安全管理秩序。

该市安委办将持续深化烟花爆竹全链条安全专项整治，进一步压实属地管理责任、部门监管责任、企业主体责任和员工岗位责任，常态化开展风险隐患排查治理，坚决防范遏制各类生产安全事故发生。

（张 锐）

铜川市

★ 开展危险化学品企业“手指口述”观摩活动

近期，铜川市应急管理局联合印台区应急管理局组织开展危险化学品企业“手指口述”观摩活动。铜川市、印台区应急管理局有关负责同志及印台区危险化学品企业主要负责人等 40 余人参加活动。

此次活动采取“现场观摩+集中部署”的方式开展。观摩人员首先在铜川鼎铭汽车货运站观摩重点岗位“手指口述”实操演示，随后在中石油铜川销售分公司北关加油站观摩核心作业场景标准化操作示范，并围绕“手指口述”推广应用经验和实操技巧进行学习交流。

观摩结束后随即召开“手指口述”操作法推进会议。会议要求，各企业要切实压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对标示范企业，进一步优化操作流程、细化岗位口诀，常态化开展全员培训，推动“手指口述”从“要我做”向“我要做、我会做、习惯做”转变。

该市、区两级应急管理部门将持续加大督导检查力度，将“手指口述”落实情况纳入危险化学品企业日常监管重点内容，推动“手指口述”深度融入企业日常安全管理全过程，持续夯实安全生产基础。

（胡 伟）

渭南市

★ 举办防汛抗旱业务知识培训班

4月23日至24日，渭南市举办防汛抗旱业务知识培训班。各县（市、区）应急管理局、防汛办负责人及业务骨干，重点镇村分管负责同志等共计150余人参加培训。

本次培训紧扣防汛抗旱工作实际，突出实战导向和能力提升，邀请省级防汛抗旱领域专家、市级气象专家及一线业务骨干授课。授课讲师围绕江河洪水防御与险情处置、气象预警的先导支撑作用、防汛转移避险组织实施、应急预案编制与实战化演练等重点内容展开。课程内容注重政策法规、技术规范与典型案例相结合，系统强化参训人员在风险研判、指挥调度和现场处置等方面的专业能力。

参训人员纷纷表示，本次培训重点突出、实操性强，对提升履职能力具有较强指导意义，将深耕所学、学以致用，切实把学习成果转化为工作实效。

培训期间，该市同步组织各县（市、区）参训人员开展经验交流与分组研讨，围绕基层防汛抗旱工作中的重点难点问题深入交流，推动区域之间、部门之间互学互鉴、协同提升。

（程宇婷）

安康市

★ 开展重点时段安全生产专家指导帮扶工作

4月23日至5月5日，安康市安委办派出工作组，组织开展重点时段安全生产专家指导帮扶工作。本次行动坚持省市县协同联动，聚焦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深入基层一线开展靶向指导，精准排查整治安全隐患，切实防范化解安全风险。

本次指导帮扶工作突出专业性和实效性，选聘重点行业领域专家参与，围绕节假日安全防控部署落地、重点行业关键点位风险管控、自然灾害防范处置以及一季度存量隐患整改销号落实等重点内容，直奔基层一线、直达企业现场，实施点对点精准指导。

截至5月5日，工作组已累计对8个县（市、区）、38个行业部门、118家企业进行现场督导，共排查发现各类问题隐患363项，其中重大事故隐患72项。针对排查发现的问题隐患，该市安委办逐一建立台账、分类梳理、逐项交办，压紧压实整改责任、明确整改措施和时限，推动隐患及时整改到位，确保隐患动态清零、问题闭环管理。

该市安委办将持续推进安全生产专家指导帮扶工作，不断巩固行动成效，坚决守住安全生产底线。

（徐 林）

西安市临潼区

★ 开展安全生产执法检查

4月22日，西安市临潼区应急管理局组织执法人员对西安海权新能源有限公司开展安全生产执法检查，进一步压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有效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

检查重点围绕企业双重预防机制建设运行、特种作业人员持证上岗、应急预案编制与演练、作业现场安全管理等内容展开。执法人员查阅安全管理台账、风险分级管控清单、隐患排查治理记录、应急预案及演练资料、特种作业人员证件有效性，实地检查作业现场安全防护措施、警示标识、设备运行及风险管控措施落实情况。

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执法人员现场向企业逐一反馈，依法下达执法文书，提出整改意见，明确整改时限。同时，向企业负责人及安全管理人员宣讲安全生产法律法规，督促企业严格落实主体责任，常态化开展风险辨识和隐患自查自纠，规范作业现场安全管理，完善应急预案并加强演练，切实提升本质安全水平。

（韩雪姣）

安康市汉滨区

★ 扎实推进安全生产百日攻坚行动

4月中旬以来，安康市汉滨区聚焦矿山、消防、建筑、校园、文旅、特种设备、养老、交通等重点领域，启动安全生产百日攻坚行动，以“零容忍”态度查隐患、抓整改。

该区安委办印发方案，明确12个重点领域的攻坚任务，细化责任分工和时间节点，按照安排部署、集中攻坚、巩固提升三阶段推进，实行隐患排查、整改、复查、销号全流程闭环管理，确保问题不反弹、整改不走过场。

行动开展以来，矿山领域排查整改隐患12项，完成废弃矿洞封堵3处；消防方面检查重点单位60余家，整改隐患126项，开展联合夜查10余次、宣传培训10余场；建筑施工领域排查项目42次，整改隐患20余项；文旅领域检查经营单位30余家，整改隐患2项；校园安全方面检查学校10所，整改隐患16项；特种设备领域检查电梯2303台、使用单位364家，整改隐患152项，立案查处3起；养老机构检查12家，整改隐患15项。

下一步，该区将持续紧盯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从严排查整治风险隐患，健全长效监管机制，全力维护安全生产形势稳定。

（成镜若 曹 芹）

商洛市商州区

★ 组织防汛抗旱安全专项督查检查

近日，商洛市商州区部署开展防汛抗旱安全专项督查检查工作，切实筑牢防汛抗旱安全防线。本次行动抽调三名科级领导带队，成立三个督查检查组，从4月28日起至10月底，每月中旬分组分片对全区18个镇（街道）及相关重点部位进行常态化检查。

督查检查重点围绕防汛抗旱工作责任制落实情况、预案修编及演练开展情况、物资储备与技术专家组及抢险队伍落实情况、防汛隐患排查整改情况以及防汛机构能力建设情况展开，同时对行洪河道清淤疏浚、水毁工程修复完成情况，涉水工程、设施和旅游景区的度汛措施及应急预案落实情况进行核查。针对地质灾害隐患点、尾矿库、城镇内涝区、山洪灾害危险区等重点部位，重点检查防、抢、撤措施是否落实到位。此外，自然资源、水利、住建、城管、应急、气象、水文等行业部门的监测、预报、预警设施及信息化系统保障运行情况，以及防汛抗旱宣传培训、工作经费和各项抗旱措施的落实情况，也一并纳入督查范围。

该区防汛办要求，各镇办、各部门要对照检查内容，提前梳理自身工作短板，扎实做好各项检查准备工作；对督查反馈的问题，必须明确整改期限、责任人和具体措施，实行跟踪督导，确保限期整改到位。

（刘 茜）

扶风县

★ 组织开展安全生产专家指导帮扶工作

4月13日至17日，扶风县安委办组织开展今年第2轮安全生产专家指导帮扶工作。该县安委办聘请5名省级安全生产专家，组建5个指导帮扶组，聚焦工贸、建筑施工、商贸、学校、危险化学品等5个重点领域，对相关场所开展全覆盖、拉网式隐患排查。

各帮扶组深入企业生产一线、项目施工现场、商场酒店、幼儿园等场所，围绕机械设备安全、电气安全管理、危险化学品管理、消防设施配备与运行、有限空间作业、应急预案编制、双重预防机制建设等关键内容逐项排查，精准查找安全管理薄弱环节与风险隐患。对排查出的隐患，各帮扶组第一时间建立台账，明确整改措施、整改时限与责任人，实行清单化管理、闭环式整改，并及时组织复查验收，逐项销号。

排查过程中，各帮扶组面向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同步开展指导和培训，累计举办安全生产专题培训4场，覆盖450余人，进一步提升了从业人员安全意识和应急处置能力。

（张 帆）

神木市

★ 举办灾害事故信息报告与法律责任专题培训

4月17日,神木市组织召开灾害事故信息报告与法律责任专题培训会,进一步规范信息报告流程,提升基层应急处置能力。该市安委会成员单位、各镇(街)分管负责人及业务专干参加培训。

培训围绕灾害事故分类、信息报告制度、风险防控要点、法律责任追究等内容展开,明确了信息报告的主体、时限、内容、渠道及核销流程,并结合典型案例,剖析了迟报、漏报、谎报、瞒报的严重后果与法律风险。

培训指出,灾害事故信息报告是应急管理的首要环节,直接影响救援效率和群众安全。信息报告应做到“首报要快、续报要全、终报要准”,同时要严守法律底线,杜绝侥幸心理。参训人员需重点掌握“报什么、怎么报、报给谁、何时报”等关键要素,将规范流程和风险防范要领转化为实战能力。

此次培训使参训人员熟练掌握了报告流程与处置规范,补齐了业务短板,灾害事故应对能力得到全面提升;同时推动全市进一步明晰工作标准、压实岗位责任,为规范高效开展灾害事故信息报告工作奠定了坚实基础。

(康维锋)

城固县

★ 开展村(社区)书记安全生产专题培训

4月27日,城固县组织开展村(社区)书记安全生产专题培训,进一步提升村(社区)书记的安全生产履职能力,压实基层安全管理责任。该县17个镇(街道)的277名村(社区)党组织书记参加培训。

培训邀请国家应急管理部干部学院特聘教授作专题辅导。教授紧扣村(社区)工作实际,结合近年来国内典型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事故案例,从法律法规解读、职责任务明晰、风险辨识排查、宣传教育及应急值守等方面进行系统讲解,帮助基层“领头雁”理清工作思路,明确工作方向,进一步强化“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和“三管三必须”在基层一线的具体落实。

随后,该县防汛办相关负责人结合当前防汛形势,围绕具体准备工作、“三必撤三必到三步法”避灾制度、“13161”临灾预警叫应联动机制以及村级防汛责任人应急响应责任清单,辅以典型防汛案例,进行深入细致的专题辅导。

该县将以此次培训为契机,持续加大基层安全培训力度,推动安全责任向村组延伸、向一线覆盖。同时,紧盯农村道路交通、消防、森林防火、防汛备汛等重点领域风险特点,加密巡查排查频次,强化应急值班值守,切实打通安全生产“最后一米”。

(张银芝)

石泉县

★ 开展安全生产夜查暗访专项行动

4月29日，石泉县安委办在全县范围内组织开展安全生产夜查暗访专项行动。本次行动由该县安委办牵头，统筹消防、公安、住建、文旅、市场监管等多部门力量，采取明查暗访与联合执法相结合的方式，重点对文化路夜市以及宾馆、民宿、餐饮、商超、KTV等人员密集场所进行突击检查。

针对宾馆、民宿等住宿场所，执法人员严格核查实名登记制度落实情况，强调未成年人入住“五必须”要求，严防违规接待、无证入住等问题，筑牢住宿场所安全底线。针对大型商超、商业综合体等人员密集场所，检查组重点查看消防通道是否畅通、消防设施是否完好有效、疏散指示标志是否齐全，确保突发情况下群众能够快速疏散、安全避险。针对夜市街区、流动摊贩及餐饮门店，执法人员聚焦燃气使用安全，全面排查气瓶、灶具、软管、阀门等设备，严厉打击“黑气瓶”、不合格燃气配件等违法行为，重点检查餐饮店后厨燃气规范使用、通风排气、泄漏报警等情况，坚决防范燃气泄漏和爆燃事故。

该县将持续加大夜查暗访频次与力度，坚持问题导向，严抓隐患整改，强化宣传警示，曝光典型案例，以最严监管和最实举措筑牢全县夜间安全生产防线。

（赵睿）

西安市碑林区柏树林街道

★ 举办应急安全科普宣传行活动

4月22日，西安市碑林区柏树林街道联合该区应急管理局、区消防救援大队、柏树林派出所，在万达新天地东广场举办“安全知识进万家·平安柏树林共守护”应急安全科普宣传行活动，面向辖区居民、商户、酒店及物业从业人员开展沉浸式宣传培训。

活动聚焦群众身边安全风险，创新采用“实景体验+实操教学+激励引导”的方式，设置火灾逃生、灭火器使用、燃气泄漏处置、电动自行车火灾应对、应急救援等五类实训单元。专业教官与消防救援人员围绕灭火器规范操作、浓烟环境疏散逃生、燃气泄漏应急处置、心肺复苏及创伤包扎等关键技能开展手把手教学，推动参与人员真正做到学懂、弄通、会用。

活动采用分区域、分批次轮训的方式，配套设置现场引导和医疗保障力量，确保全过程规范可控。同时，通过“打卡集章”等激励机制提升群众参与度与互动性，扩大宣传覆盖面。活动有效增强辖区群众及重点行业从业人员的风险防范意识和应急避险、自救互救能力。

该街道将以此次活动为契机，持续深化安全宣传“五进”工作，常态化开展实操式、场景化应急科普，进一步完善群防群治工作机制，切实筑牢公共安全防线。

（陈斐然）

强对流天气来袭 安全指南请收好



近年来，我国强对流天气呈现频率增加、强度增强、影响范围扩大的显著趋势，多地雷暴、大风、短时强降水、冰雹等天气增多。如何科学防范应对？本文综合整理强对流天气下安全生产、生活指南，供大家参考。

认识强对流天气

强对流天气是水汽条件、不稳定的大气层结构、地形等多种条件协同作用的结果，包括雷暴、短时强降水、大风、冰雹等天气现象，具有突发性强、破坏力大

等特点。强对流天气属于中小尺度天气系统，空间尺度通常只有几十到两百公里，生命周期更是短至几十分钟到数小时，就像“天气里的急脾气”。

强对流天气具有“面广点强”的特点，其预报是全球气象学界公认的难点。预测强对流天气就好比在巨大的湖泊中，要精准预测几分钟后哪片水域会泛起涟漪，难度极大。

预警信号分级及应对

蓝色预警信号，代表灾害可

能发生；黄色预警信号，代表可能发生且影响逐渐加重。这期间需重点做好准备和防范工作，提前采取应对措施，及时关注天气变化，尽量避免前往危险区域。

橙色预警信号，表示灾害已经出现并可能持续；红色预警信号，表示灾害已经或即将造成严重威胁，必须采取最高级别的防护措施。

企业安全防范要点

各行业企业需聚焦主要风险，落实强对流天气安全防范措施，特别是建筑施工企业、户外作业单位、道路运输企业等重点行业领域应提高警惕，严防事故发生。

建筑施工

暂停高处作业。风力达6级及以上或出现短时强降水、冰雹时，立即停止脚手架搭拆、起重吊装等所有高处作业、户外作业，现场人员迅速撤离到坚固的建筑物内部，严禁在临时搭建物、大树下躲避。

注意用电安全。检查临时用电线路、配电箱，确保绝缘良好、

接地可靠，对户外用电设备做好防雨和防潮措施；在大风、暴雨天气来临前，将非必要的用电设施断电；雨后需经专业电工全面检查，确认无漏电、短路后再送电。

危化品储运

储存环节。加固仓库屋顶、门窗，做好防水处理，清理排水系统，防止雨水倒灌；检查储罐与管道、防雷与防静电装置，确保完好有效；遇水易发生反应、易燃易爆的危化品，应存放在干燥的高处，严禁露天存放。

运输环节。强对流天气期间尽量停止运输，确需运输的，应检查罐体、包装密封情况，做好防雨、防碰撞保护；运输路线避开低洼区域，遇雷雨、冰雹天气，驾驶员减速慢行。

道路运输

提前检查车辆。确保雨刮器、灯光、制动系统、轮胎等状态正常，重点检查车窗玻璃（防冰雹）、排水孔（防积水）；货运车辆需加固货物覆盖物，防止大风刮落、暴雨淋湿货物。

规划行车路线。出行前查看行程与目的地天气情况，优先选择主干道和排水良好的道路；雨天夜间行车应开启近光灯、示廓灯。

规范行车操作。大风天减速

慢行，加大跟车距离，避开桥梁、隧道口等强横风区域；遇短时强降雨天气，若积水已没过轮胎一半，不要强行通过；遇冰雹天气务必关闭车窗进行避险。

通信企业

加固设施。加固铁塔、基站和光缆线路等通信设施；给户外设备加装防护罩；强对流天气过后，全面排查受损设施并及时修复。

防水防潮。密封机房、基站门窗，加装防水密封条，清理周围排水沟渠，门口垒防汛沙包；检查设备接口、电缆接头的防水性能，封堵地下机房和电缆井缝隙。

居民生活安全提示

暴雨易导致城市内涝，引发山洪、滑坡等地质灾害，极端强风威胁人身安全。遇到强对流天气，居民居家、出行均应注意安全，做好防护，请勿靠近危险区域。

在户外

避开危险区域。远离广告牌、大树、电线杆；避开低洼、山区易滑坡、河道附近区域；不站在空旷地带，不手持金属物品，尽量不使用手机，防止雷击。

雷雨避险技巧。感觉头发竖起、皮肤发麻时，立即蹲下，双脚并拢、双手抱膝，切勿奔跑，

以免形成跨步电压；尽快进入室内，不在大树、广告牌下躲避。

行车与活动安全。如在户外活动时收到预警，应立即撤离至安全地带；驾驶时，遇冰雹天气及时停靠在安全区域；远离户外带电设施，发现积水区域有裸露的线缆，立即远离并报警。

在家里

做好门窗与阳台防护。检查门窗密封性，如密封胶条老化应及时更换；可在玻璃上贴“米”字形胶带，增强抗风、抗冰雹能力，若玻璃不慎破碎，远离碎片并临时封堵；加固空调外机支架，拆除无法固定的遮阳棚。

防积水返水。低层住户应在家门口、地下室门口放置挡水条，准备排水工具；清理卫生间、厨房下水道，防止排水不畅出现反水。

安全用电。拔掉非必要的电器插头，雷雨天气尽量不使用电器，不用湿手触碰开关、插座；发现电线老化、破损，应立即切断对应电源，强对流天气过后，联系专业电工维修；室内进水后，应立即切断总电源，待干燥后排查隐患再送电。

应急准备。家中备好手电筒、急救药品、饮用水、食品等应急物资，遇强对流天气尽量不外出，待在远离窗户、阳台的室内安全区域。

老师打来电话说孩子一直喊头疼、嗓子疼，怀疑是吃了什么不干净的东西，我和妻子立刻匆匆赶往医院。

医生初步诊断后，怀疑是中毒反应，让我和妻子好好回想，孩子最近吃了什么、接触了什么。我听后快速搜索记忆，倒是妻子先排除了饮食问题，并告诉医生症状是今早才有的，再往前也不太可能。如果不是吃的，那就是接触的，这让我猛然想起睡觉前和孩子一起玩过的“拼豆”玩具。

对，肯定就是它！说起这“拼豆”，是我从网上买的，由许多塑料小零件组成，可以拼出各种模型，拼完再用配套的小熨斗熨烫，通过加热，使塑料颗粒熔化粘合。听我道出这份疑虑，医生立刻起身带孩子出去，还叫上几位同事商量什么，留下我们焦灼等待。

不一会儿，医生回来了，手里拿着一份检验报告，明确表示是气体中毒所致，好在孩子不算严重。这话一出口，我成了众矢之的，孩子瞪我一眼，连妻子也开始埋怨我。我只得躲到一边，不敢作声。孩子很快被医生带去打了点滴，看着那稚嫩的小胳膊扎上针，我们都心疼得不行。

后来听医生说，最近医院接



“拼豆”惹祸

◇ 王晓伟

诊了好几例类似病号，症状都差不多，好多都是“拼豆”惹的祸。医生还说，这类劣质塑料玩具多是三无产品，用料低劣。外表艳丽的“拼豆”中，含有大量为着色、改善加工性能而加入的颜料、助剂，再加上下面铺着含化学涂层的防粘布，经熨斗一加热，挥发出的化学气体被人吸入，其中的甲醛、全氟异丁烯等就会导致头晕、恶心等症状。

除此之外，还得提防劣质电熨斗，别看它只是个小玩具，一来有漏电风险，二来没有温控装置，容易引发火灾或烫伤。医生提到，前不久就接诊过一个被这种玩具烫伤的孩子，真不知道

商家是怎么想的，竟把这么危险的东西卖给小朋友！听了医生的解释和质问，我也不禁反思起来。怪不得事情会变得如此，都怪我自身安全意识淡薄，没考虑到孩子接触的东西，每一样都该认真把关才行。

回想之前，我还在夜里陪孩子一起玩，毫无警惕地在封闭的空间里沉浸于“拼豆”游戏，哪晓得那些有毒有害的东西会一点点进入身体。为此，面对妻子和孩子，我开始深刻检讨自己，并提醒自己：必须彻底摒弃侥幸心理，对所有可能威胁家人安全的风险零容忍，一定要时刻绷紧安全这根弦。

一个周末的午后，我外出办事，踩着满地斑驳的树影，不经意间走到了以前常走的红绿灯路口。刚想着要注意点转弯的车辆，却突然发现斑马线的位置改变了。那条曾经笔直地横在路中央的斑马线，竟然从路口中间斜过去，错开了转弯的车辆。

许久没有走过这条路，看着眼前小小的改变，心里当真是有些欣慰，又有些惊喜。这个路口曾是我记忆中的“冲突点”，原来每当绿灯亮起，转弯的车辆和直行的行人总是会在路中央狭路相逢。彼时车辆尖锐的刹车声和行人犹豫不前的叹气声交织在一起，片刻间路口便堵成一条“焦虑的长龙”，驾驶者与行人都难免心生抱怨。

这条斜斑马线的出现，让原本混乱的交通变得井然有序。车辆转弯时，不再需要紧急减速避让行人，可以顺畅地驶过路口；行人可以沿着斜线安全地走到对面。

这一幕让我心中涌起一股暖流，能设计出这个解决方案的人，一定是一个充满智慧和仁心的人。他肯定不止一次跟随人群走过原来的斑马线，绞尽脑汁地想着如何解决行人过街的安全隐患，用一颗细腻的心去感受和思考，最



斜着走的斑马线

◇ 唐冬莉

终找到了这个既实用又简单的解决方案。

绿灯又亮起，我跟随着行人踏过这条崭新而醒目的斑马线，脚步安稳，心中充满敬意与感激。一条路的改变虽小，却映照出设计背后深切的人文关怀，也折射出城市管理中愈发细致入微的用心。它告诉我们：那些真正打动人、滋养生活的改变，往往并非始于宏大目标，而源于对日常生活痛点真诚而细腻的回答。

这让我想到类似的微小改造，其实正悄然出现在城市的各个角落。老巷口的排水井盖容易被暴雨冲翻，行人路过时存在不慎踩空的安全隐患。市政部门在井盖

边缘加装了隐形防坠网，又在井盖上补制了防滑纹路。如今，路过的居民再也不用提心吊胆，这小小的改造，藏着最贴心的守护。

这些问题都很小，小到几乎被人习以为常，但它也很大，关系到每一个途经者的安全与心情，谁又能说这不是一件重要的事呢？人们的思维常被惯性牵引，总以为小事微不足道，可做可不做，却不知许多细节恰恰是决定体验的关键，甚至是推动整体向好的初始支点。细水长流，终能汇成江海。这些看似微不足道的细节，它们静默无声，却能让走过的人心头一暖，让人看见一座城市向善、向美的生长。

风轻轻一吹，满坡麦子便随风起伏，远远望去，恰似一片铺展到山边天际的绿金子。暖阳洒在身上，暖意融融，麦穗也映出清亮的光泽，尖尖的麦芒沾着细碎天光，风拂而过，连目光所及之处都跟着变得明亮舒展。麦秆挺立笔直，托着日渐饱满的穗头，就连掠过田垄的风，也似放轻了脚步，生怕碰散了这些攒着劲儿要默默成熟的麦粒。

地头的树影缓缓挪动着位置，我静立在田埂之上，空气里混着泥土、青草与新麦的清润气息，心底满是踏实与安稳。这一茬麦子，自开春逢雨润泽，经晴日受光影滋养，一日日扎根、抽穗、灌浆，不慌不忙地走向成熟。这麦子的生长，不也正像大垭村乡亲们的日子一般吗？少了急促奔忙，多了从容笃定，一步一个脚印，过得扎实、活得安稳。

驻村帮扶的日子里，我常年扎根田间地头，与乡亲们同劳作、共谋划。开春相伴选良种、整田地，雨季提前巡沟渠、排涝除险，旱季统筹调水源、浇地保苗，平日里也常入户走访，叮嘱农户注意农机操作的安全规范。看着满坡麦苗从嫩苗抽穗到日渐饱满，我不仅见证了农作物生长的完整历程，更真切见证着村里产业稳



麦田里的驻村答卷

◇ 刘小康

步向好，乡亲们的生活一年更比一年有奔头。

待到麦熟开镰之时，镰刀起落、农机轰鸣，村间场院必将飘满浓郁麦香。这份触手可及的丰收，是乡亲们辛勤耕耘的最好回报，也是我们驻村帮扶、聚力乡村振兴，最质朴也最实在的答卷。

我沿着田埂缓步前行，刻意放轻脚步，不愿惊扰这漫山遍野的安稳光景。清风裹挟着麦香扑面而来，带着暖阳的温度，也藏着这片土地生生不息的生长力量。身在基层驻村，我们不只要守护好乡亲们的良田收成，更要扛牢应急安全的职责使命。平日里常

态化排查山林防火隐患、地质灾害风险，盯紧防汛薄弱环节，普及各类安全常识，把防灾避险的知识送进农家院落，把安全值守的责任落到田间地头。只有守牢乡村平安的底线，才能让每一份丰收都安稳无忧、更有底气。

伫立麦田之中，望着连绵起伏的滚滚麦浪，我深知，所有坚守终有回响，所有付出皆有收获。乡村振兴的长路，从来都要脚踏实地、稳步前行。愿我们如这饱满低垂的麦穗一般，沉心务实、笃定前行，守好村里的一山一水、一户一民，岁岁守护平安，年年静待丰收。